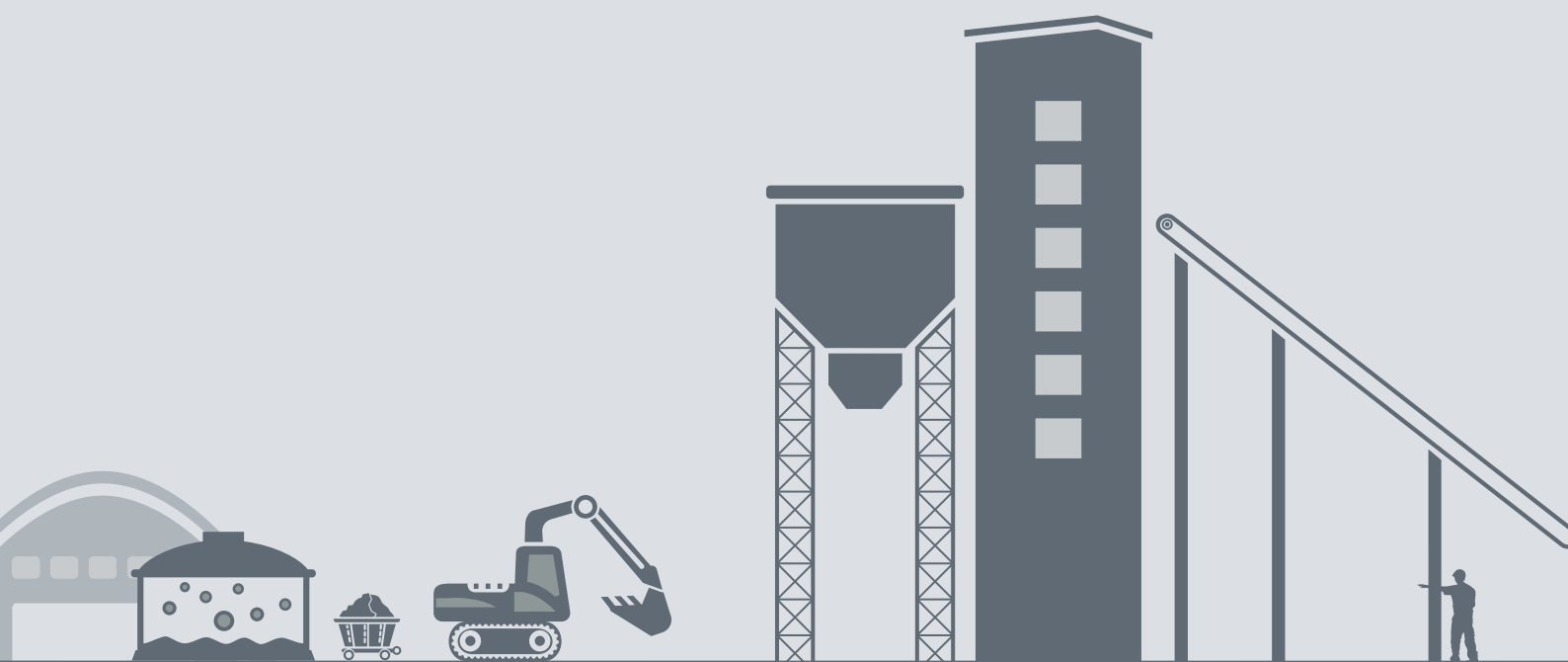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

AOWEI HOLDING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開曼群島續存之有限公司)
(前稱「Hengshi 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 恒實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0



年報 2017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stylized industrial scene with various buildings, a crane, an excavator, and a shopping cart, all rendered in shades of grey and blue. The scene is set against a backdrop of rolling hills in light blue and grey tones. The overall aesthetic is clean and modern, emphasizing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themes.

核心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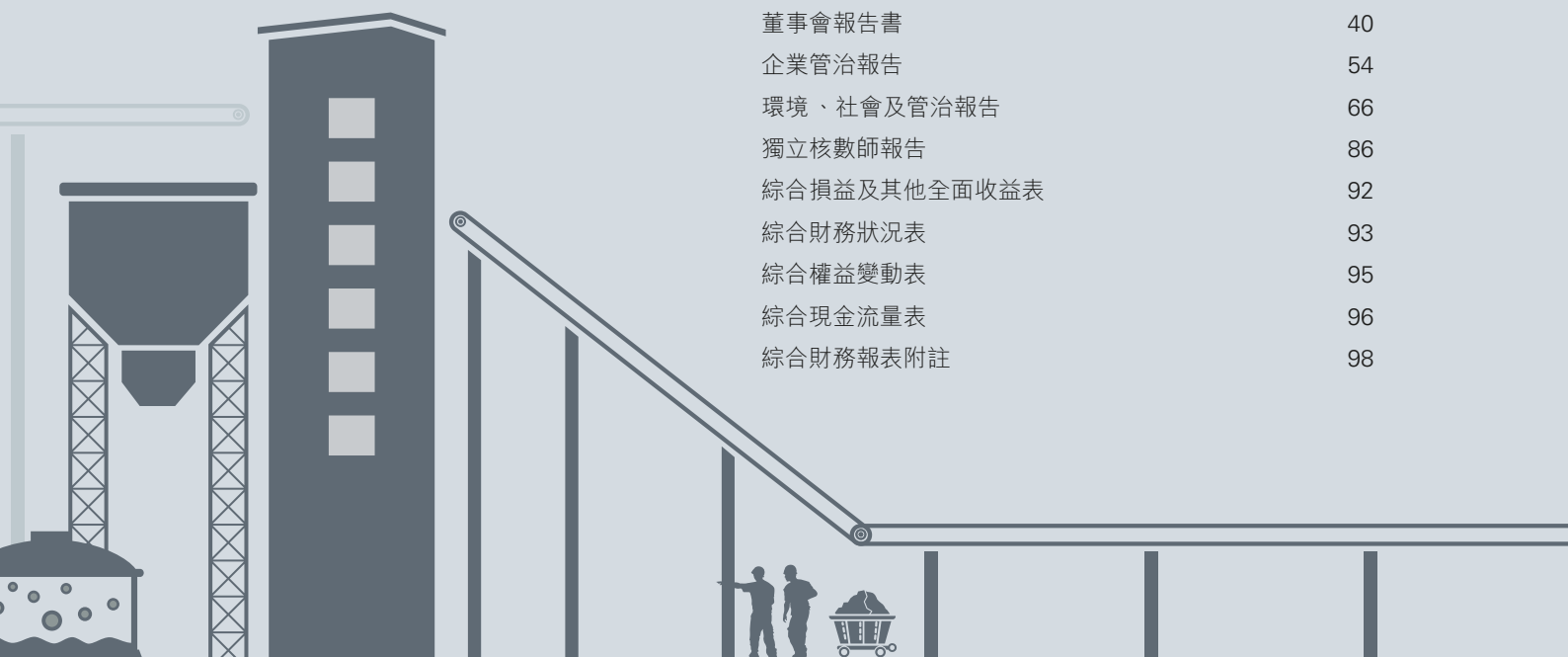
為社會創造財富

為股東創造所值

為員工創造前程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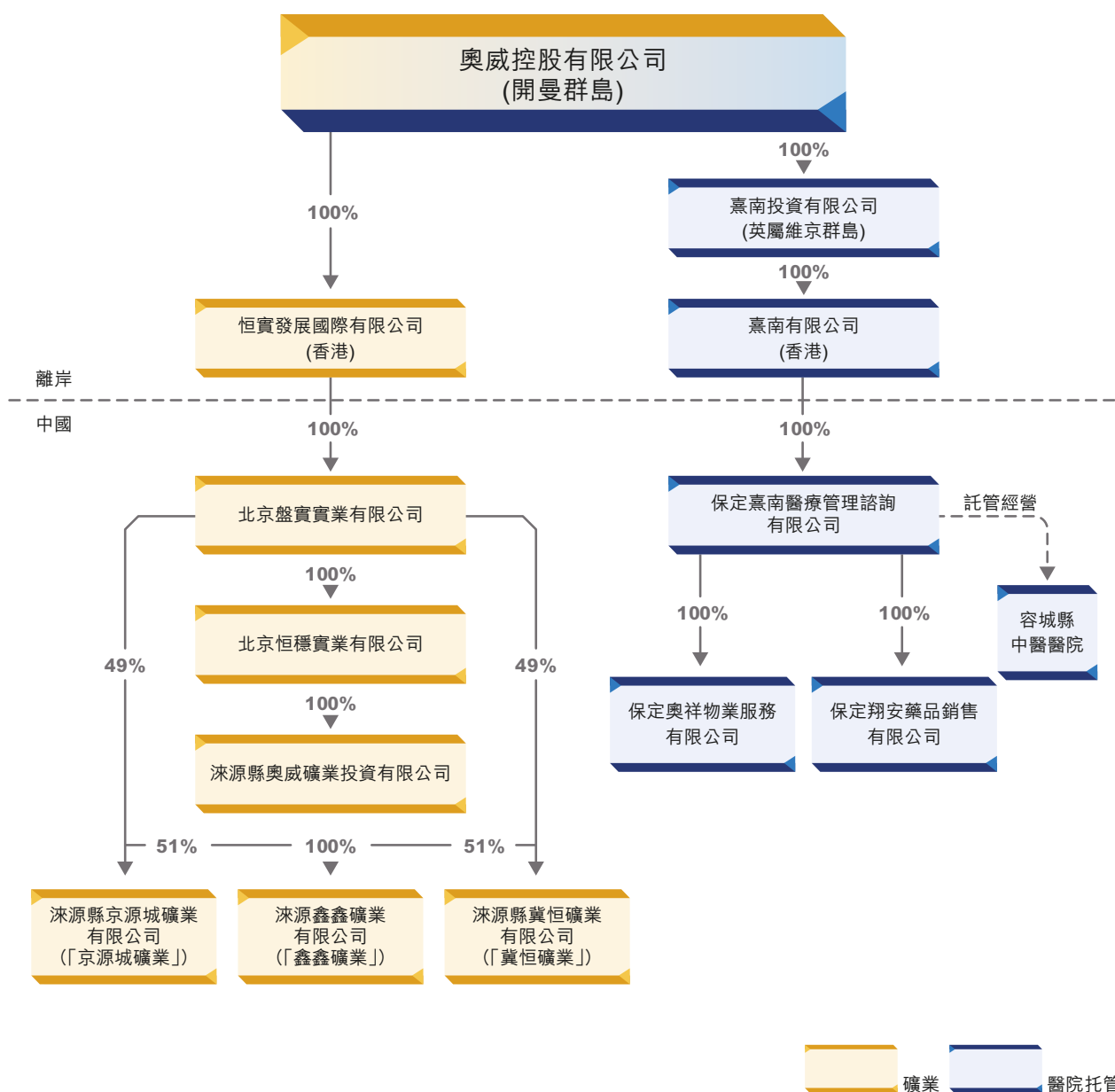
公司資料	2
五年財務摘要	5
主席報告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36
董事會報告書	40
企業管治報告	5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6
獨立核數師報告	86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2
綜合財務狀況表	93
綜合權益變動表	95
綜合現金流量表	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8



公司資料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原名恒實礦業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最初依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2011年1月1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2013年5月23日由英屬處女群島遷冊至開曼群島。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掛牌上市(股份代碼：1370)。於2017年11月28日，本公司名稱由恒實礦業投資有限公司改為奧威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或「我們」或「我們的」)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兩個主要業務，分別是(i)鐵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業務，銷售產品為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礦，與(ii)提供醫院管理服務。本集團擁有並運營的四個鐵礦場，全部位於中國鋼產量及鐵礦石消耗量最高的河北省。



公司資料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Aowei Holding Limited

股份代碼

1370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
河北省
保定市
涞源縣
廣平大街91號
郵編：074300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18樓

授權代表

李豔軍先生
鄭燕萍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孟子恒先生
鄭燕萍女士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香港法律顧問

龍炳坤、楊永安律師行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
16樓1603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投資者查詢

網站：www.aoweiholding.com
電郵：ir@aow.com.cn

董事

執行董事

李豔軍先生(主席)
李子威先生(副主席)
黃凱先生(行政總裁)
孫建華先生(財務總監)
李金生先生
塗全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新建先生
孟立坤先生
江智武先生

審核委員會

葛新建先生(主席)
孟立坤先生
江智武先生

薪酬委員會

孟立坤先生(主席)
李子威先生
葛新建先生

提名委員會

李豔軍先生(主席)
孟立坤先生
江智武先生

五年財務摘要

簡明綜合收益表資料概要

	載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869,122	757,137	753,663	1,108,143	1,286,078
銷售成本	(594,757)	(488,291)	(487,343)	(553,055)	(575,255)
毛利	274,365	268,846	266,320	555,088	710,823
分銷成本	(10,731)	(13,144)	(19,989)	(16,575)	(4,739)
行政開支	(74,056)	(97,240)	(115,183)	(142,313)	(107,519)
減值損失	(449,055)	-	(393,637)	-	-
營業(虧損)/溢利	(259,477)	158,462	(262,489)	396,200	598,565
融資收入	3,871	4,065	3,466	10,594	280
融資成本	(45,574)	(43,577)	(27,248)	(40,026)	(26,574)
淨融資成本	(41,703)	(39,512)	(23,782)	(29,432)	(26,294)
除稅前虧損/(溢利)	(301,180)	118,950	(286,271)	366,768	572,271
所得稅	(55,828)	(33,284)	51,190	(96,206)	(146,659)
年度虧損/(溢利)	(357,088)	85,666	(235,081)	270,562	425,612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57,088)	85,666	(235,081)	263,000	397,513
非控股權益	-	-	-	7,562	28,099
基本及攤薄每股虧損/(盈利) (人民幣元)	(0.22)	0.05	(0.16)	0.17	0.34

五年財務摘要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資料概要

	載至12月31日止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1,483,069	1,977,855	1,680,776	1,904,946	1,241,119
流動資產	759,749	622,460	384,067	457,050	1,112,446
非流動負債	(259,119)	(299,403)	(278,971)	(331,240)	(531,138)
流動負債	(642,511)	(569,625)	(351,868)	(373,495)	(309,654)
總權益	1,377,188	1,731,287	1,434,004	1,657,261	1,512,773
非控股權益	—	—	—	—	53,694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1,377,188	1,731,287	1,434,004	1,657,261	1,459,079

主席報告



由於中國政府持續進行鋼鐵供應方面的結構性改革，2017年的市場環境不斷改善和上游產業復甦顯著。在保持鐵礦石業務穩定運行的同時，本集團也密切關注雄安新區的發展情況，期望該區域有穩定多樣的發展機遇。

親愛的股東，

本人謹代表奧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茲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度」或「報告期間」)的報告，並向本公司股東(「股東」)致謝。

年度回顧

本年度，全球經濟保持復甦勢頭。同時，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濟保持穩健，2017年好於預期，GDP達到人民幣82.7萬億元，同比增長6.9%。但隨著中國經濟增長模式由出口型向消費型轉向高速向高質量轉變，鋼鐵行業在消除產能過剩，效益低下，質量低下等方面仍面臨嚴峻問題和污染。

主席報告

同時，中國政府2017年繼續頒佈更嚴格的環境保護政策。我們相信，中國的鐵礦石業務將在實施更嚴格的環保政策和措施後發生變化和新的發展，這有可能成為未來鐵礦石業務發展的新方向。

機遇和挑戰是同一枚硬幣的兩面。2017年，我們在充滿不確定性的商業環境中堅守陣腳，克服困難。2017年，本集團實現人民幣8.691億元的收入，同比增長14.8%，實現毛利潤人民幣2.744億元，同比增長2.1%。然而，受到過去幾年鐵礦石行業持續低迷的影響，京津冀地區嚴格的大氣環保政策顯著影響了本集團鐵礦石業務的整合。由於上述因素，冀恆礦業2014年收購的兩項採礦權資產於今年出現減值。鑫鑫礦業由於長期停產並且未實現生產設施的最佳利用率，已提供減值準備。由於受雄安新區規劃不明確而影響到委託管理醫院的建設和改造項目，2016年收購的醫療業務尚未順利實施。本集團還對上述收購產生的商譽資產進行減值處理。

本集團於2017年努力尋找合適優質資產以加快本集團的多元化發展。2017年4月28日，本集團就收購一家醫藥物流企業(「目標公司」)同其股東方簽署了一份諒解備忘錄，擬於完成重組後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本權益。但通過全面盡職調查工作後，本集團認為上述收購時機尚未成熟，在收回預付款項後，本集團將繼續在醫療領域另尋其它收購目標以推動公司的業務轉型。

未來展望

展望2018年，本集團認為中國鋼鐵及採礦業仍面臨巨大挑戰。作為解決產能過剩和實施環保政策的重要領域，預計中國政府將繼續出台一系列保障鋼鐵企業優勝劣汰的政策措施，不斷改善2018年礦山市場環境，將對鋼鐵行業的發展產生深遠影響。

2018年，本集團將繼續提高所有礦山的精細化管理水平，通過有效的成本控制和積極的銷售和回款策略提高其在礦業市場的核心競爭力，並進一步考慮停產公司的情況以降低維護成本並將資源集中用於未來的發展。同時，本集團將利用京津冀一體化建設，發揮平台優勢，抓住雄安新區發展趨勢，以便在雄安新區獲取穩定多元的發展機遇。

主席報告

致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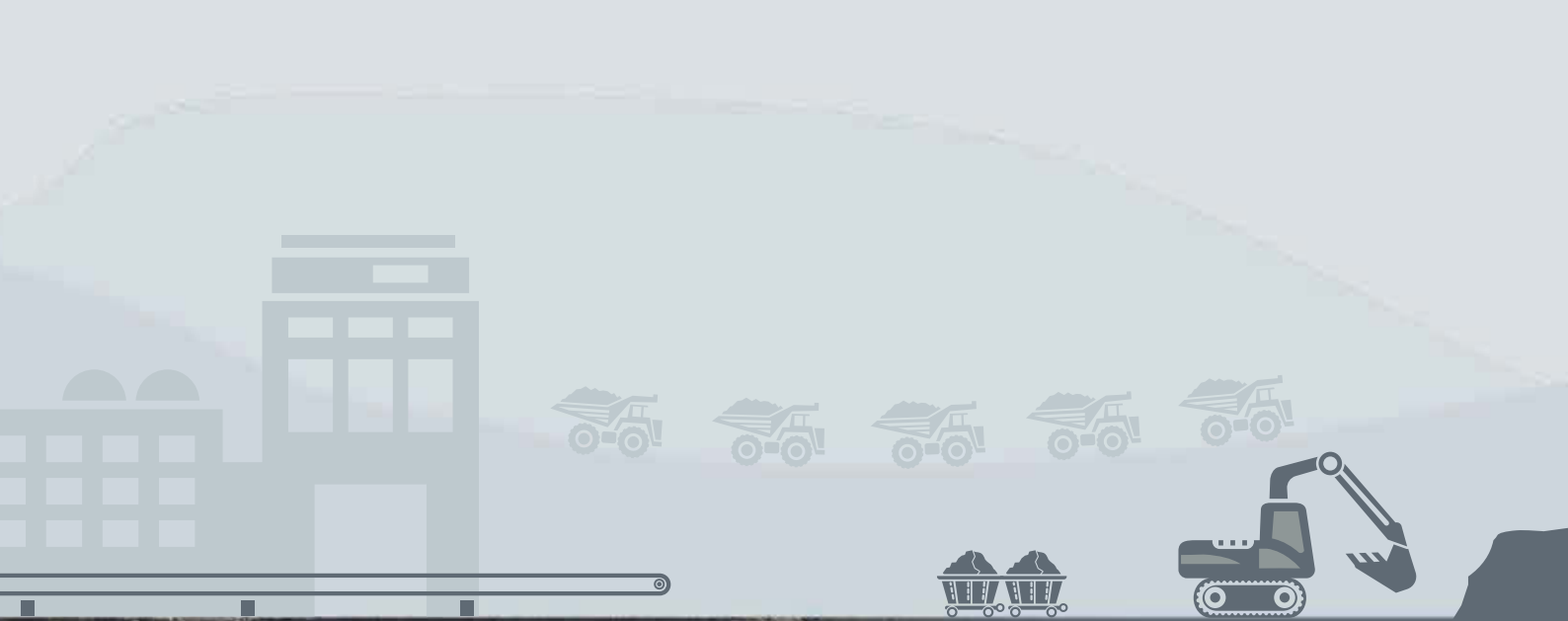
最後，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股東，客戶和合作夥伴的支持，同時也感謝所有員工對本集團的辛勤工作和奉獻！展望未來，我們將努力實現與利益相關方的持續穩定發展，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李豔軍

董事會主席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礦業業務

市場回顧

於年內，全球經濟繼續保持復甦勢頭。與此同時，2017年中國經濟運行穩中向好，好於預期，國內生產總值達到82.7萬億元，同比增長6.9%。然而，由於中國經濟的增長模式則正由出口主導過渡至消費主導，並由高速增長逐步轉向高質量增長模式，使得鋼鐵行業淘汰低效、低質及污染的過剩產能問題仍十分嚴峻。

具體而言，中國國務院（「國務院」）已將「削減工業過剩產能」納入中國第13個五年規劃內鋼鐵業的重組改革的首要任務之一。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於2015年12月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上出台以來，已實施超過兩年，在處理鋼鐵行業產能過剩問題方面不遺餘力。為維持行業的可持續發展，國務院於2016年初頒佈《關於鋼鐵行業化解過剩產能實現脫困發展的意見》，目標為於2020年或之前將粗鋼年產能壓減100百萬噸至150百萬噸，以及鼓勵業內進行兼併。

工信部於2018年年初發文顯示，於2017年超額完成政府工作報告確定的50百萬噸化解過剩產能目標任務，更是將困擾鋼鐵行業發展多年的毒瘤140百萬噸「地條鋼」全面清除。而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顯示，得益於2017年上半年全國範圍內取締「地條鋼」，此前未計入統計的「地條鋼」產量被合規鋼鐵企業替代，導致2017年中國粗鋼產量達到832百萬噸，在2016年808百萬的基礎上增長約5.7%。2017年生鐵產量711百萬噸，同比增長約1.8%。

另據海關總署公佈的數據，2017年我國累計進口鐵礦砂及其精礦1,075百萬噸，同比增長約5%，累計進口鋼材13.3百萬噸，同比增長約0.6%。2017年國產鐵精礦平均價格為595.0元／噸，同比上升84.9元／噸，升幅約為16.6%；進口粉礦平均價格為69.9美元／噸，同比上升12.2美元／噸，升幅約為21.1%。經測算，截至2017年底，中國鐵礦石對外依存度達88.5%，對比2016年底87.4%有小幅提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而進口鐵礦石的增速受到需求端和供給端兩方面影響。在需求端，2017年鋼鐵行業整體回暖使得鋼鐵企業對鐵礦石的需求量進一步提高。在供給端，國內礦山開發受到環保和安全政策影響，未能得到進一步擴充，需求只能轉向進口，預計2018年我國鐵礦石對外依存度將進一步提高。此外，國內鋼鐵企業由於利潤上漲對中高品位礦的需求不斷擴大，我國2017年進口鐵礦砂及其精礦主要為來自澳大利亞與巴西的高品位礦，較大的供需矛盾拉高了進口礦品均價。

上述情況使得鐵礦行業整體情況有所好轉，亦使得本集團於年內的財務表現持續改善，但由於資產減值等因素，本集團在2017年度錄得虧損。

主要業務風險

於2009年起，中國中央政府及各地方政府，為改善採礦業的效率及對應小型礦場營運各種不合規情況，先後發出多項政策及指引以推動同一礦區內的小型鐵礦石礦場的整合工作。根據河北省國土資源廳於2014年6月24日發佈的冀國土資函[2014]421號文件關於保定市採礦權(省廳發證權限)設置方案的批覆，對於河北省涞源縣支家莊窯北溝鐵礦(冀恆礦業周邊)五個採礦權給與採礦權整合批覆。

本公司全資附屬子公司冀恆礦業分別於2014年8月19日及2014年12月18日與河北省涞源縣育城中心小學鐵選廠(「育城小學鐵選廠」)及涞源縣萬興實業有限公司(「萬興實業」)簽署礦權收購協議，上述有關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8月19日的公告及2014年年報。但由於鐵礦石價格持續走低以及同潛在出售方的協議因售價問題難以達成，本集團在完成上述兩家採礦權收購工作後，並未就批覆整合區內其它三家採礦權達成進一步收購協議，上述整合工作處於停滯狀態。育城小學鐵選廠窯北溝鐵礦及萬興實業窯北溝鐵礦採礦許可證已分別於2016年6月8日及2015年12月14日到期，尚未辦理採礦權證延續是前述政府政策要求導致。

由於自2017年以來持續嚴格的環保政策使得上述整合工作的不可控因素逐步增大，《河北省露天礦山污染深度整治專項行動方案》(冀氣領辦[2016]24號)明確指出：發改部門暫停露天礦山新上建設項目核准或備案，環保部門暫停露天礦山新上項目的環境影響評價報告審批，國土部門暫停新設露天礦業權審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為確認前述整合工作可以繼續推進，已於2017年7月同地方國土資源主管部門溝通，並委託河北涼城律師事務所對上述兩項礦權收購行為進行法律審查。地方主管國土部門指出2014年省國土資源廳發佈的冀國土資函[2014]421號文件繼續有效，並未要求上述被收購礦區退出。

鑒於河北，尤其是京津冀地區大氣及環保政策的持續收緊。保定市國土資源局於2018年1月30日下發保國土資字[2018]51號文件指出根據省委省政府《關域改革和完善礦產資源管理制度加強礦山環境綜合治理的意見》(冀[2018]3號)文件的精神要求暫停整合調整變更礦區範圍方式進入集中開採區的各项審批手續(整合方案已經市政府批覆的除外)。鑒於上述政策變動以及相關業務的推進方向發生重大變動，本集團認為上述礦權存在減值迹象，並已檢討其可回收金額。

誠如本公司於過往年報所述，儘管本集團已針對具挑戰性的營商環境及業內產能嚴重過剩的問題採取多項營運精簡措施，但由於基於規模及風險因素等考慮，故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的策略計劃繼續暫停鑫鑫礦業的生產。簽於河北省出台的有關礦山環境治理專項方案提出給予主動關閉的露天礦山適當經濟補償，本集團管理層亦在積極推動相關工作。

面對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宏觀債務水平上升，國內不少銀行及金融機構已大幅收緊放貸政策並採取更保守的貸款審批及續期措施，尤其針對被認為是經營行業屬前景欠佳或風險高且產能嚴重過剩的業務，鋼鐵行業亦不能倖免。有關銀行貸款及銀行信貸(如有)很可能須按要求償還、進行短期內更頻繁、更嚴格的覆核審批或承擔遠高於正常的資金成本。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屬於深受此等謹慎銀行措施影響的行業，本集團清楚取得長期銀行信貸存在不少困難及不明朗因素，資金成本亦可能上升。儘管如此，本集團仍會迎難而上，與銀行及金融機構維持良好溝通及合作。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並無受到重大影響。

鑒於本集團所處行業充滿不明朗因素，加上商品價格波動，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多元化發展以便規避鋼鐵及礦業行業週期性帶來的業績波動，本集團於2016年7月完成收購熹南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目標集團」)從而進入醫院託管業務。但是由於雄安新區規劃尚未落地，位於其規劃區內的被託管醫院的新建及改建項目無法按期展開，上述醫院託管業務未達收購時的協商預期，除獲取業績補償外，相關業務存在減值迹象，經減值測試後確認相關減值損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2017年，鐵礦石行業的市況在供給側改革影響下有所恢復。冀恆礦業以及京源城礦業保持平穩運行，但由於採出品位降低等因素，整體現金運營成本有所提高。於年內，本集團的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增長14.8%至約人民幣869.1百萬元，原因為受惠於鋼鐵行業供給側改革所帶來的鐵精粉售價增長，但上述增長部分被本集團鐵精粉產量下降所抵消。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74.4百萬元，毛利率約為31.6%，較去年有所降低。於本年度，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449.1百萬元，主要由於因環保政策等因素支家莊礦區於2014年批覆的採礦區整合方案無法繼續實施，鑫鑫礦業因長期停產使得其營運資產使用價值下跌，加上本集團新收購的醫院運營資產因雄安新區規劃尚未落地等因素未有重大業務推進所造成的資產減值。銷售費用及行政開支則有所減少，主要原因是礦業業務負責產品運輸的比例減少，以及成本控制所致。因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為約人民幣352.8百萬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鐵精粉產量約為1,680.6千噸(2016年同期：約為1,798.0千噸)，同比減少約6.5%；實現鐵精粉銷售量約為1,698.2千噸(2016年同期：約為1,855.6千噸)，同比減少約8.5%。實現平均單位現金運營成本約為人民幣291.2元/噸，其中冀恆礦業單位現金運營成本約為人民幣191.9元/噸；京源城礦業單位現金運營成本約為人民幣426.7元/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各運營子公司的生產量及銷售量明細表：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 產量(千噸)			截至12月31日止 銷量(千噸)			截至12月31日止 平均售價(人民幣元)		
	2017年	2016年	變動比率	2017年	2016年	變動比率	2017年	2016年	變動比率
冀恆礦業 鐵精粉	970.2	1091.7	-11.1%	968.3	1122.5	-13.7%	482.7	373.6	29.2%
京源城礦業 鐵精粉	710.4	706.3	0.6%	729.9	724.9	0.7%	550.0	431.2	27.6%
鑫鑫礦業 鐵精粉	-	-	-	-	8.2	-	-	320.0	-
合計 鐵精粉	1680.6	1798.0	-6.5%	1,698.2	1855.6	-8.5%	511.7	395.8	29.2%

附註：

- (1) 冀恆礦業銷售的鐵精粉TFe品位為63%。
- (2) 京源城礦業、鑫鑫礦業銷售的鐵精粉TFe品位為6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源量及儲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進行生產勘探，未發生新增勘探費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各礦山符合JORC標準(2004年版)的鐵礦石儲量如下表：

公司	礦區	開採方式	儲量級別	消耗儲量 ⁽¹⁾			礦石儲量 ⁽²⁾		
				(Kt)	TFe (%)	mFe (%)	(Kt)	TFe (%)	mFe (%)
冀恆礦業	支家莊	露天開採	預可採	4,526	17.76	16.05	4,318	40.80	40.44
京源城礦業	旺兒溝	露天開採	預可採	11,233	9.75	2.79	10,198	18.92	12.60
		地下開採	預可採						
			(12%以上品位)						
	柱馬橋	露天開採	預可採	2,069	9.85	2.82	85,800	13.64	5.62
		地下開採	預可採	-	-	-	35,723	16.00	7.11
			(12%以上品位)						
鑫鑫礦業	孤墳	露天開採	預可採	-	-	-	50,672	12.74	6.23
		地下開採	預可採	-	-	-	58,750	15.35	8.50
			(12%以上品位)						
總計		露天開採	預可採	17,828	11.80	6.16	150,988	14.48	7.29
		地下開採	預可採	-	-	-	112,550	15.64	8.06
			(12%以上品位)						
		合計	預可採	17,828	11.80	6.16	263,538	14.97	7.62

附註：

- (1) 消耗儲量為當期礦山生產統計結果，由各礦業公司運營部門統計並由集團內部專家審核。
- (2) 本報告中的礦石儲量結果是根據2013年11月SRK所出具合資格人士報告中所聲明之礦石儲量之估算結果扣減自2013年7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消耗量，對2013年所出具報告的估算假設未進行變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各礦山符合JORC標準(2004年版)的鐵礦石資源量如下表：

公司	礦區	資源類別	本期消耗資源量 ⁽¹⁾			期末資源量 ⁽²⁾		
			(Kt)	TFe (%)	mFe (%)	(Kt)	TFe (%)	mFe (%)
冀恆礦業	支家莊	控制資源量	4,480	18.31	16.55	7,746	27.63	26.97
		推斷資源量	–	–	–	9,426	27.58	25.82
京源城礦業	旺兒溝	控制資源量	11,117	10.05	2.88	41,845	14.66	7.52
		推斷資源量	–	–	–	39,250	13.03	5.85
	栓馬橋	控制資源量	2,048	10.15	2.91	147,973	14.02	5.76
		推斷資源量	–	–	–	73,935	12.81	4.92
鑫鑫礦業	孤墳	控制資源量	–	–	–	153,413	13.21	6.50
		推斷資源量	–	–	–	101,100	12.44	6.03
總計		控制資源量	17,645	12.16	6.35	350,977	14.41	7.00
		推斷資源量	–	–	–	223,711	13.30	6.46
		資源總量	17,645	12.16	6.35	574,688	13.97	6.79

附註：

- (1) 消耗資源量為根據當期礦山的消耗儲量、根據冀恆礦業、京源城礦業及鑫鑫礦業的可行性研究報告設定的廢石混入率及礦石損失率經計算得出。該數據由本集團內部專家審核。
- (2) 本報告中的礦石資源量結果是根據2013年11月SRK所出具合資格人士報告中所聲明之礦石資源量之估算結果扣減自2013年7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消耗資源量，對2013年所出具報告的估算假設未進行變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運營礦山

本集團已於2015年度完成全部現有鐵礦石礦場的所有基建剝採專案。因此，於報告期內並無產生額外基建剝採開支。此外，於報告期內中國營運實體的平均剝採比低於其各自餘下礦場的剝採比。因此，概無生產剝採成本合資格資本化。

支家莊礦

支家莊鐵礦位於淞源縣楊家莊鎮，由冀恆礦業全資擁有及運營，擁有0.3337平方公里的採礦權限證，並擁有完善的水、電、公路和鐵路等基礎設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支家莊礦的年開採能力為240萬噸／年，乾、水選處理能力分別為420萬噸／年及180萬噸／年。

下表為支家莊礦的現金運營成本明細表：

鐵精粉

單位：人民幣／噸鐵精粉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比率
採礦	79.3	64.9	22.2%
乾選	22.2	14.6	52.1%
水選	51.1	46.2	10.6%
管理費用	22.0	26.0	-15.4%
銷售費用	—	6.1	—
稅費	17.3	14.5	19.3%
合計	191.9	172.3	11.4%

於報告期內，支家莊礦的鐵精粉單位現金運營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其中各生產環節成本提升主要是由於採出的鐵礦石品位降低所導致各生產環節成本提高所致；銷售費用為零，主要是本年度冀恆礦業未負責產品的運費。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

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位於涇源縣走馬驛鎮，由我們全資附屬公司京源城礦業全資擁有及運營。其中，旺兒溝礦的採礦證覆蓋面積為1.5287平方公里。栓馬椿礦的採礦證覆蓋面積為2.1871平方公里。旺兒溝及栓馬椿擁有完善的水、電及公路等基礎設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的合計年開採能力為1,400萬噸／年，乾、水選處理能力分別為1,760萬噸／年及350萬噸／年。

下表為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的現金運營成本明細表：

鐵精粉

單位：人民幣／噸鐵精粉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比率
採礦成本	210.9	140.5	50.1%
乾選成本	98.2	76.6	28.2%
水選成本	57.1	51.8	10.2%
管理費用	23.9	32.4	-26.2%
銷售費用	15.1	8.6	75.6%
稅費	21.5	17.7	21.5%
合計	426.7	327.6	30.3%

於報告期內，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的鐵精粉單位現金運營成本較去年同期上升，其中各生產環節成本提升主要是由於採出的鐵礦石品位降低所導致各生產環節選比提高所致；管理費用減少主要由於成本控制所致；稅費增加主要由於向政府繳納的資源稅等增加所致。

孤墳礦

孤墳礦位於涇源縣水堡鎮，由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鑫鑫礦業擁有及經營，孤墳礦的採礦權覆蓋面積為1.3821平方公里。孤墳礦擁有完善的水、電及公路等基礎設施。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孤墳礦的年開採能力為390萬噸／年，乾、水選處理能力分別575萬噸／年及160萬噸／年。

鑒於2015年底時國內外鐵礦石價格的持續低迷，本集團管理層在充分考慮當時的市場前景、鑫鑫礦業的生產經營狀況，尤其是開採、處理成本與預期售價的關係，以及其業務佔比比例後，決定對鑫鑫礦業施臨時停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報告期內，雖然鐵礦石價格保持穩定，但基於上述因素以及對於較小規模的鑫鑫礦業復產的風險收益綜合估算考量後，本集團管理層決定繼續暫停鑫鑫礦業的開採和處理活動。截至目前，上述停產時間已超過一年。由於上述延遲開發礦場計劃，本集團確認鑫鑫礦業的進一步減值跡象。

醫療業務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2016年7月13日通過完成收購事項後(詳情請參考本公司2016年7月5日及13日的公告)開始擁有醫院託管服務業務。目前醫院託管服務業務主要由本集團附屬子公司保定熹南醫療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保定熹南」)實施運營。

保定熹南的主要業務為負責河北省保定市容城縣中醫醫院(「託管醫院」)的託管服務業務。該託管醫院，始建於1987年，於1994年成立容城縣急救中心並開通了120急救電話，該醫院佔地約9,000平方米，建築面積約8,550平方米，現有在職職工共192人，其中156人為衛生技術人員。該醫院開設病床共150張，臨床一線科室13個。

本集團致力組建醫療管理團隊，同時為託管醫院持續引入專家團隊，以增強醫療機構的管理運營能力，並提高託管醫院的整體醫療技術水準，為患者提供更佳優質醫療服務，為股東創造長期穩定的回報。

利潤保證

根據本公司，連欣投資有限公司(「連欣」)(作為賣方)及李忠泰先生，李三妹女士和李順發先生(統稱「保證方」)(作為保證方)訂立的買賣協議，連欣及保證方共同及分別地向本公司不可撤回地承諾及保證，目標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及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保證期間」)的經審核綜合除稅後利潤分別為不少於人民幣2.5百萬元及人民幣7.75百萬元(「保證金額」)。若保證期間目標集團的經審核綜合除稅後利潤的實際金額(「實際利潤」)低於該財政年度的保證金額，連欣投資及保證方需向本公司以現金支付該財政年度的保證金額的差額。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目標集團經審核綜合除稅後利潤為虧損約人民幣744,623.15元，因此，連欣及保證方已於2018年3月26日將保證差額共計人民幣8,494,623.15元(港幣10,162,127元根據2017年12月29日央行外匯中間價：1港元兌人民幣0.83591元)通過支票方式向本公司補足。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保證方已完成買賣協議所設定的保證，相關質押股份將轉回給擁有方。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上述虧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雄安中國政府於2017年4月1日宣佈建設雄安新區，上述託管醫院位於新設立的雄安新區行政轄區內，在雄安新區的規劃尚未落地前，地方政府禁止非相關項目的審批及建設，因此託管醫院改擴建項目至今無法展開，於報告期內，託管醫院就診人次數約85,680次，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3,391次，門診及住院費收入約為人民幣30.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5.1百萬元。

本集團運營醫療機構的具體運營數據如下表：

容城縣中醫院

	單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增幅
就診人次	人次	85,680	72,289	18.5%
住院就診人次	人次	3,073	2,930	4.9%
門診就診人次	人次	82,607	69,359	19.1%
住院次均費用	人民幣元	5,271.7	4,712.7	11.9%
門診次均費用	人民幣元	177.4	172.8	2.7%
平均停留天數	日	6.8	6.8	—
運營病床數量	張	150	150	—

2017年4月28日，本集團就收購一家醫藥物流企業(「目標公司」)同其股東方簽署了一份諒解備忘錄，擬於完成重組後收購目標公司全部股本權益。但通過全面盡職調查工作後，本集團認為上述收購時機尚未成熟，在收回預付款項後，本集團將繼續在醫療領域另尋其它收購標的以推動公司的業務轉型。

安全及環保

本集團成立專門的生產安全管理部門負責生產安全及管理，該部門持續推廣安全標準及強化環境保護措施，發展本集團成為高安全意識及具社會責任之企業。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運作並無錄得重大安全事故。

鑒於中國內地(尤其是北京及河北省)空氣質素不斷惡化，預期中國政府必將收緊對資源開採、鋼鐵、水泥生產及其他高污染行業的相關環保政策。為應對政策對本集團業務的潛在影響，本集團將密切留意最新監管規定，及不時對我們的營運及生產引進適當的環保措施，與此同時，我們亦將不時評估最新監管規定對公司業務的影響及應對措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888名全職僱員(2016年12月31日：915名僱員)，包括46名管理層及行政職員、33名技術員、15名採購及銷售職員以及794名營運職員。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包括以薪金、工資、退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約為人民幣75.5百萬元(2016年：人民幣70.3百萬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5。

本集團的薪金政策乃按表現、經驗、能力及市場可比較公司釐定。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房屋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與本集團業績有關的酌情花紅。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入約為人民幣869.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12.0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報告期內鐵精粉銷售價格較去年同期上漲以及價格上漲所帶來的收入增長部分被鐵精粉銷量減少抵消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594.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人民幣106.5百萬元，增加主要原因是鐵精粉單位生產成本上升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約為人民幣274.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5.5百萬元或2.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鐵精粉售價上升，其部分被鐵精粉成本上升所抵銷所致；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率小幅下降，從35.5%減少至31.6%，主要是由於成本上升比例高於售價上升比例所致。

銷售與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0.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4百萬元或18.4%，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由本集團負責運輸予客戶及承擔相關運費的產品總銷量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運輸開支、人工成本和其它開支。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74.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降低約人民幣23.2百萬元或23.8%。行政開支包括向本集團管理及行政人員支付的薪金、折舊及攤銷、租賃及辦公開支、業務發展開支、專業諮詢及服務費開支、稅費開支、銀行手續費、存貨跌價準備、計提的壞賬準備及其它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449.1百萬元。該等減值虧損乃根據於報告期末評估有關資產於報告期內的可收回金額所計算。其中冀恆礦業的無形資產減值為人民幣321.0百萬元，鑫鑫礦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7.3百萬元，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7.4百萬元，及醫藥業務的商譽減值虧損約人民幣73.4百萬元。導致報告期內錄得減值虧損的原因、事件及情況細列如下：

冀恆礦業

根據河北省國土資源廳於2014年6月24日發佈的冀國土資函[2014]421號文件《關於保定市採礦權(省廳發證權限)設置方案的批覆》(「批覆」)，對於河北省涞源縣支家莊寨北溝鐵礦(冀恆礦業周邊)五個採礦權給與採礦權整合批覆，冀恆礦業，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分別於2014年8月19日及2014年12月18日簽訂收購協議，並完成育城小學鐵選廠與萬興實業的收購，代價分別為人民幣2.17億元和1.04億元。

然而，隨後幾年鐵礦石價格繼續下跌，本集團未能與上述所提及批覆中的業主就剩餘採礦權價格達成共識。因此，本集團未就有關地區的其他採礦權達成任何協議，亦不得不暫停整合工作。育城小學鐵選廠及萬興實業的採擴牌照分別於2016年6月8日及2015年12月14日到期。因為前述要求五個採礦權整合後統一批覆新的採礦證，但是公司並沒有完成整合工作，因此育城小學鐵選廠及萬興實業的採擴牌照未有續約。

本集團注意到適用的環境保護政策日益嚴格。河北省露天礦山污染深度整治專項行動方案(「冀氣領辦[2016]24號」)與保定市國土資源局於2018年1月30日下發的保國土資字[2018]51號文件指出，發改部門暫停露天礦山新上建設項目核准或備案經考慮上述各項事項和情況，特別是政府政策的變化，董事會有鑒於未來整合的可能性因政策因素幾乎不可能繼續下去，因此決定採取審慎的方法，並對育城小學鐵選廠及萬興實業進行為數人民幣321.0百萬元的全額減值。

鑫鑫礦業

鑫鑫礦業之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五年年初首次確認。鑫鑫礦業於二零一五年之減值虧損乃主要由於鐵礦石價格大幅下跌所致。本集團委聘獨立估值師就當時估值日期(即2015年12月31日)的鑫鑫礦業長期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其無形資產)的價值(「二零一五年鑫鑫估值」)進行估值。根據二零一五年鑫鑫估值，鑫鑫礦業於二零一五年的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59.9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6年，雖然鐵礦石價格經歷了大幅上漲，但考慮到鑫鑫礦業的市場前景，生產經營情況，尤其是採礦，加工成本與預期售價之間的關係及其在整個採擴業務中的比例，以及綜合考慮鑫鑫礦業規模較小及其恢復生產的利益和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決定繼續停止生產鑫鑫礦業的採礦及加工活動。隨著2016年年底鐵礦石價格持續上升，鑫鑫礦業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於2017年上半年，由於上述情況維持不變，本集團繼續暫停鑫鑫礦業的生產。鑒於鑫鑫礦業已停產一年以上，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6百萬元及無形資產約人民幣4.4百萬元。

於2017年年底，由於鑫鑫礦業長期停產，本集團認為有跡象顯示其可能有進一步減值。本集團委聘獨立估值師就鑫鑫礦業之長期資產(如載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估值參考日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方面)進行估值(「二零一七年鑫鑫估值」)以計算鑫鑫礦業的新使用價值。根據二零一七年鑫鑫估值，本集團就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7.3百萬元及其無形資產約人民幣17.4百萬元。

收購熹南投資有限公司(「熹南」)後的醫院管理業務

本集團根據與連欣投資有限公司簽訂的一份買賣協議收購熹南。收購代價為人民幣2.13億元。一名獨立估值師獲聘對熹南全部股權進行估值。根據2016熹南估值，熹南於2016年6月22日的全部股權價值為人民幣213,765,600元。本集團在收購熹南後開始醫院管理的業務。

於2017年上半年，由於宣佈成立雄安新區，導致在規劃區域內的受託管醫院的新建及重建項目推遲。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熹南有跡象顯示其減值損失，而其減值損失是根據有關資產於報告期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可收回金額作出評估。熹南的減值損失為人民幣10.5百萬元。

於2017年，由於雄安新區規劃尚未實施，故規劃區域內的受託管醫院的已新建和已重建的項目無法按期推出。收購熹南後的醫院管理業務並未達到本集團於收購時的預期。本集團指示獨立估值師使用2017年12月31日作為估值參考日期，對熹南進行估值(「二零一七年熹南估值」)。根據二零一七年熹南估值，本集團確認其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73.4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鑫鑫礦業資產減值的獨立估值詳情如下：

(a) 二零一五年鑫鑫估值及二零一七年鑫鑫估值採用的參數值如下：

有關二零一五年鑫鑫估值及二零一七年鑫鑫估值採納的參數值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表1。兩份估值報告中使用的估值方法相同，但參數值存在差異，如折現率、無風險收益率、市場預期收益率、Beta值和風險調整因素。由於估值時間點不同，投入的價值發生了變化。有關具體變化，請參閱附表1。

(b) 二零一五年鑫鑫估值及二零一七年鑫鑫估值採用之基準及假設：

1. 交易假設

交易假設是假定所有待評估資產已經處在交易的過程中，評估是根據待評估資產的交易條件等模擬市場進行估價。交易假設是資產評估得以進行的一個最基本的前提假設。

2. 公開市場假設

公開市場假設，是假定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或擬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資產交易雙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獲取足夠市場信息的機會和時間，以便於對資產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價格等作為理智的判斷。公開市場假設以資產在市場上可以公開買賣為基礎。

3. 資產持續經營假設

資產持續經營假設是指評估時需根據被評估資產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規模、頻度、環境等情況繼續使用，或者在有所改變的基礎上使用，相應確定評估方法、參數和依據。

4. 外部環境無重大變化

評估假設評估基準日外部經濟環境不變，中國現行的宏觀經濟不發生重大變化。

5. 社會經濟環境無重大變化

企業所處的社會經濟環境以及所執行的稅賦、稅率等政策無重大變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以實際存量與當前市場價格為基礎的估值
評估的各項資產均以評估基準日的實際存量為前提，有關資產的現行市價以評估基準日的國內有效價格為依據。
7. 基礎資料的真實完整性
評估假設委託方及產權持有單位提供的基礎資料和財務資料真實、準確、完整。
8. 評估範圍
評估範圍僅以委託方及產權持有單位提供的評估申報表為準，未考慮委託方及產權持有單位提供清單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
9. 不考慮通貨膨脹因素
評估測算的各項參數取值不考慮通貨膨脹因素的影響。

由於二零一五年鑫鑫估值及二零一七年鑫鑫估值的時間節點不同，兩項估值所用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同。作為兩次估值基礎的生產期間也不同。有關所採用的不同生產期間的更多詳細信息，請參閱附表1。

(c) 二零一五年鑫鑫估值及二零一七年鑫鑫估值所用之估值方法如下：

二零一五年鑫鑫估值及二零一七年鑫鑫估值所採用之估值方法乃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估值方法一般包括市場法，現金流量折現法和成本法。根據中國資產評估協會發出的《以財務報告為目的的評估指南》，會計準則規定的資產減值測試不適用成本法。

有關鑫鑫礦業的評估是服務於鑫鑫礦業固定資產組及採礦權減值測試，從評估的特定目的和《企業會計準則》相關規定來看，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時一般採用市場法評估，經分析由於市場鐵礦交易案例較少，公平交易數據採集較為困難，評估不適宜採用市場法來確定評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現金流量折現法是通過估算被評估資產未來預期收益的現值來判斷資產價值的評估方法。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是企業持有資產通過生產經營，或者持有負債在正常的經營狀態下可望實現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折現值。由於鑫鑫礦業之減值評估不適用成本法及市場法，故二零一五年鑫鑫估值及二零一七年鑫鑫估值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有關熹南資產減值的獨立估值的詳情：

(a) 二零一七年熹南估值所採用的參數值：

有關二零一七年熹南估值所採用的參數值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表2。

(b) 二零一七年熹南估值所採納的基準及假設如下：

1. 交易假設

交易假設是假定所有待評估資產已經處在交易的過程中，評估是根據待評估資產的交易條件等模擬市場進行估價。交易假設是資產評估得以進行的一個最基本的前提假設。

2. 公開市場假設

公開市場假設，是假定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或擬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資產交易雙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獲取足夠市場信息的機會和時間，以便於對資產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價格等作為理智的判斷。公開市場假設以資產在市場上可以公開買賣為基礎。

3. 資產持續經營假設

資產持續經營假設是指評估時需根據被評估資產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規模、頻度、環境等情況繼續使用，或者在有所改變的基礎上使用，相應確定評估方法、參數和依據。

4. 外部環境無重大變化

評估假設評估基準日外部經濟環境不變，中國現行的宏觀經濟不發生重大變化。

5. 社會經濟環境無重大變化

企業所處的社會經濟環境以及所執行的稅賦、稅率等政策無重大變化。

6. 經營管理班子的盡職與保持現有的經營管理模式

企業的經營管理班子盡職，並繼續保持現有的經營管理模式。

7. 根據實際庫存量和當前市場價格進行估價

評估的各項資產均以評估基準日的實際存量為前提，有關資產的現行市價以評估基準日的國內有效價格為依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資料的真實和完整性

評估假設委託方及被評估單位提供的基礎資料和財務資料真實，準確、完整。

9. 評估範圍

評估範圍僅以委託方及被評估單位提供的評估申報表為準，未考慮委託方及被評估單位提供清單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

10. 資產的現金流入和資產的現金流出

假設評估基準日後被評估單位的現金流入為平均流入，現金流出為平均流出。

11. 2017年熹南估值採用兩階段模式，有關兩階段模型的詳細信息，請參閱附表2。

(c) 二零一七年熹南估值所用估值方法如下：

二零一七年熹南估值目標為熹南總資產及負債。評估的目的是評定估算熹南投資有限公司全部資產及負債在評估基準日的市場價值，為本集團擬進行商譽減值測試之經濟行為提供價值參考依據。有三種適合熹南評估的評估方法，包括市場法，收益法和資產基礎法。

根據評估的目的和評估對象的特點，以及評估方法的使用條件，選擇收益法來進行二零一七年熹南評估。根據國家管理部門的有關規定以及《企業價值評估指導意見》，國際和國內類似交易評估管理，評估同時確定按照收益途徑、採用現金流折現方法估算評估對象的權益資本價值。

現金流折現方法是通過將企業未來預期淨現金流量折算為現值，評估資產價值的一種方法。其基本思路是通過估算資產在未來預期的淨現金流量和採用適宜的折現率折算成現時價值，得出評估值。其適用的基本條件是：企業具備持續經營的基礎和條件，經營與收益之間存有較穩定的對應關係，並且未來收益和風險能夠預測及可量化，使用現金流折現法的最大難度在於未來預期現金流的預測，以及數據採集和處理的客觀性和可靠性等。

二零一六年熹南估值採用資產基準法及收益法，二零一七年熹南估值採用收益法。熹南兩個評估報告所用不同估值方法的主因在於用途的不同，二零一六年的評估以併購熹南為前提，而二零一七年評估以商譽減值測試為前提。由於上述段落列出的原因，本公司認為收益法能為二零一七年熹南估值提供客觀分析。由於估值方法不同，本公司認為進一步比較假設及參數值並無意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表1：

	2015年鑫鑫估值	2017年鑫鑫估值
評估報告日期	2016/2/25	2018/3/23
評估時點	2015/12/31	2017/12/31
評估方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考慮無風險報酬率、市場期望報酬率、Beta值、以及風險調整係數確定折現率為11.37%	考慮無風險報酬率、市場期望報酬率、Beta值、以及風險調整係數確定折現率為12.7%
評估模型	依據礦山合理開採年限、礦山可採儲量、礦山生產能力、礦石廢石混入能力做出的合理預測	依據礦山合理開採年限、礦山可採儲量、礦山生產能力、礦石廢石混入能力做出的合理預測
生產期間	2016-2034年	2020-2038年

附註1：

折現率是一個相對複雜的參數值，包括諸如無風險收益率，市場預期收益率，Beta值和特定風險調整係數等參數值，這些參數值在不同的時期有所不同。在進行評估時，我們將根據不同的時期選擇合適的參數值進行計算。因此，由於兩次估值的期限和時間不同，折現率的具體價值不同。諸如鐵礦石價格等參數值是基於對未來的預測。評估師選擇幾家國際諮詢公司來估計未來鐵礦石價格的中位價格，並結合他們對未來趨勢的預測。簡單而言，這些國際諮詢公司預測未來幾年鐵礦石價格將保持穩定，並且不會有重大變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附表2：

2017年熹南估值	
評估報告日期	2018/3/23
評估時點	2017/12/31
評估目的	進行商譽減值測試
評估方法	收益法
折現率	13.15%
採用模型	採用兩階段模型，評估基準日到2026年，根據企業實際情況和政策、市場等因素對企業收入、成本費用、利潤進行合理預測。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5.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0百萬元或4.6%。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支出、貼現費用、其它融資費用支出及長期應付款折現費用的攤銷。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55.8百萬元，而去年同期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33.3百萬元。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應付稅項和遞延稅項總和，其中即期應付稅項約為人民幣65.1百萬元。

年度虧損及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虧損約為人民幣357.1百萬元，錄得虧損主要因為資產減值所影響。本集團全面虧損總額於報告期內約為人民幣358.2百萬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約為人民幣759.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83.1百萬元或9.9%，變動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鑫鑫礦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無形資產及商譽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採礦權及為取得採礦權而支付的相關溢價，以及新收購的醫院託管權。本集團的商譽產生自收購目標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形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369.7百萬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無形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753.8百萬元)，商譽約為人民幣零百萬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商譽為人民幣73.4百萬元)。

存貨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存貨約為人民幣91.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14.6百萬元或13.7%，主要是由於2017年度鐵精粉市場價格回升，本集團調整銷售策略加大銷量所致。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89.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21.2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低庫存的銷售策略使得短期內應收款增加所致。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206.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50.7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向第三方承包商的預付款項增加所致。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貿易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10.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3.7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向主要供貨商應付貿易款項增加所致。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其它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77.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0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應計開支、員工相關成本的應付款項及其他按金增加所致。

現金使用分析

下表載列2017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流量	60,480	369,18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流量	(21,049)	(466,519)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流量	(19,027)	83,0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額	20,404	(14,24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577	59,49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1,236)	1,33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745	46,57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60.5百萬元，主要包括稅前虧損約人民幣301.2百萬元，加上合共約人民幣591.9百萬元的若干非現金開支(例如減值虧損、折舊及攤銷、資產處置虧損淨額等)、庫存減少約人民幣14.6百萬元及利息淨支出約人民幣41.7百萬元，減去因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30.8百萬元，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2.0百萬元及減去已交所得稅約人民幣43.8百萬元後所得。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約為人民幣21.0百萬元，該款項主要用於支付礦行款收購資產尾款、技改工程、尾礦工程以及其他零星工程的款項約人民幣48.2百萬元，流入購買及贖回短期銀行理財產品、定期存款差額及利息收入合計約人民幣27.1百萬元。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流量淨額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約為人民幣19.0百萬元，該款項主要為新增加人民幣貸款總額10.0百萬元，以及支付銀行利息約人民幣29.0百萬元。

現金及借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約為人民幣65.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19.1百萬元或41.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320.0百萬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10.0百萬元或3.2%。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借款年利率區間為4.35%-6.53%(去年同期為4.35%-6.53%)。所有借款均列為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為100%)。上述借款以人民幣計價。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或其它借貸股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借貸、承兌負債或其他同類負債、租購及財務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已確認，自2017年12月31日至本報告出具日，本集團的債務與或有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情況仍屬良好。

受限制存款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受限制存款主要指一年內銀行存款、抵押作應付票據擔保的存款及其他存款，分別約為人民幣279.8百萬元、人民幣60.0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0百萬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約人民幣257.0百萬元、人民幣40.0百萬元及約人民幣1.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負債比率

本集團負債比率由2016年12月31日的約33.4%上升至2017年12月31日的約39.6%。負債比率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總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48.2百萬元。資本開支包括(i)分期支付採礦權行款以及利息；(ii)冀恒新尾礦原建設及京源城礦業技改工程；及(iii)冀恒礦業收購尾礦原變電站的尾款，及(iv)其他零星工程。

利率風險、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主要於一年內到期，因此其公平值利率風險較低。本公司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為重大利率風險作對沖。

本集團主要業務位於中國，而主要經營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的絕大多數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算。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倘若任何股息兌換為外匯，所宣派的該等股息均會受到影響，本集團並無對匯率風險作對沖。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資產抵押及或有負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百萬元及人民幣120.0百萬元分別以本集團的採礦權、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及本集團一名關聯方的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作抵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本集團的採礦權作抵押。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用於銀行貸款質押的採礦權、土地使用權及物業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28.1百萬元、人民幣10.9百萬元及人民幣46.5百萬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持有重大投資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2017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未來展望

儘管世界經濟有望繼續復甦，但不穩定不確定因素很多，主要經濟體政策調整及其外溢效應帶來變數，保護主義加劇，地緣政治風險上升。我國經濟正處在轉變發展方式、優化經濟結構、轉換增長動力的攻關期，依舊需要應對多項風險及挑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第13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一次會議上，政府工作報告提出將持續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並宣佈將於2018年再壓減鋼鐵產能30百萬噸左右，以期進一步化解鋼鐵行業的無效供給。作為全國最大生產規模的鋼鐵生產省份，河北省政府亦於其年度政府工作報告中闡明將會於2018年進一步推出措施壓減鋼鐵產能10百萬噸以上。而在去產能推動供給側改革的同時，由於中國霧霾污染日益嚴重，中國政府在嚴格要求鋼鐵行業環保要求的同時，亦加強了露天礦山污染深度整治工作，部分地區將暫停審批露天礦山礦權審批工作，目前還推出了露天礦山鼓勵關閉退出政策，對政策性強制關閉的有證露天礦山按照比例退還礦業權價款和恢復治理保證金。中國礦業目前正在經歷一輪「大動盪」。

同時，隨著雄安新區的規劃落地，高起點規劃高標準建設雄安新區，按照打造貫徹落實新發展理念的創新發展示範區要求，精心抓好雄安新區規劃落實等工作將成為河北省2018年度的重要工作。隨著北京新機場、京雄城際、榮烏新線、京雄高速公路等項目的開工及持續建設，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積極引進高端高新產業，將促成一批醫院、學校等優質公共資源入駐新區等工作的展開，公司所處區域內的基礎設施建設在保持一定熱度的同時，亦為公司持續的業務轉型帶來了多項商業良機。

業務策略

鑒於中國鋼鐵行業的持續供給側改革及中國政府加強整治露天礦山污染等工作的持續推進，市場及政策充滿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堅持審慎策略，在保持現有產能的同時，持續控制現金運營成本，確保本集團現金流的穩定性，以便為本集團的業務轉型提供充分的財務資源。於2016年7月收購的醫療服務集團使得公司的業務轉型邁出了堅實的一步，雖然因為雄安新區規劃等因素上述醫療服務業務的盈利前景面臨重大政策影響，但是卻使得本集團有機會接觸並進入醫療行業相關領域，隨著對於行業的深入理解，本集團管理層將更加穩妥的推動本集團向醫療業務的持續轉型。

本集團積極改善營運及財務表現，將不斷推動及審視分散投資、提升營運效率及優化使用率的策略。雖然商品價格出現若干長遠復甦跡象，但資源板塊整體仍可能反覆。因此，本集團將繼續監察鋼鐵行業及礦業行業的政策動向，並積極利用現有資源及區域優勢向醫療行業轉型。在此方針下，管理層將保持靈活運作，藉此致力提升長遠股東價值。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簡介

李豔軍先生，53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計劃、戰略及重大決策。李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彼通過過往及目前於奧威集團、涇源縣奧宇鋼鐵有限公司(「奧宇鋼鐵」)及本集團所擔任的職位，於採礦業、鋼鐵業及企業管理方面有逾20年經驗。李先生曾擔任第十二屆全國人大代表。李豔軍先生是李子威先生的父親。

李子威先生，30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投資。李先生於2008年8月加入本集團。彼通過參與奧威集團、奧宇鋼鐵及本集團原材料及鋼鐵產品的採購、供應及銷售等方面而於鐵礦石開採行業累積超過8年經驗。彼亦為恒實發展國際有限公司的董事。李子威先生是李豔軍先生的兒子。

黃凱先生，44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於2016年3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彼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管理及醫療業務日常營運。黃先生擁有逾10年管理經驗。於2004年3月至2012年2月，他曾先後出任奧宇鋼鐵企業管理部主管、助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黃先生於2010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籌備組副組長，負責成立涇源縣奧威礦業投資有限公司(「奧威礦業」)。彼自2012年2月起出任奧威礦業常務副總經理。隨著本集團業務轉型，彼於2015年開始涉及本集團醫療業務的發展。於2004年7月至2005年10月，黃先生於清華大學修讀有關鋼鐵的持續教育課程。彼於2013年6月以函授方式取得中國人民大學商務管理學士學位。

孫建華先生，35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負責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管理。彼於2012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13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孫先生於財務及會計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彼於2012年2月至2013年6月擔任奧威礦業的財務部部長，並於2004年2月至2012年2月在奧宇鋼鐵中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會計師、財務分部主管及財務部副部長。彼於2016年8月亦獲委任為熹南投資有限公司及熹南有限公司的董事。孫先生於2003年6月畢業於保定市金融高等專科學校。彼於2010年12月獲承認為中國會計師公會會計師並於2011年6月獲國家稅務總局嘉許為稅務顧問並於2011年9月獲中國財政部嘉許為估值師。

李金生先生，55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負責奧威礦業的業務管理及日常營運。李金生先生於採礦業營運及管理擁有逾10年經驗。自2005年1月至2006年2月，李先生擔任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鑫鑫礦業的總經理。自2006年2月至2012年3月，李先生為奧宇鋼鐵的總經理。自2012年4月至2016年3月，李先生擔任奧威集團的副總經理，負責在業務營運及公司發展方面協助總經理。李先生於2016年3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奧威礦業的總經理，將負責其業務管理及日常營運。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塗全平先生，48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彼負責監督我們所有鐵礦石場的開採、洗選、設計及開採計劃。塗先生於採礦業擁有逾20年經驗。彼自2005年8月加盟本集團後，負責我們礦場的項目設計、基礎建設、開發及開採、生產計劃的協作、洗選廠技術參數設計、現場管理及監管。在加盟本集團之前，塗先生於1991年8月至2005年8月曾擔任安徽馬鋼集團南山礦業公司的礦山工程師及採礦部部長。塗先生於1991年7月取得武漢鋼鐵學院(現稱武漢科技大學)的礦業工程學士學位。彼於2001年9月至2003年12月就讀南京大學的企業策劃及企業發展研究生課程。塗先生於2002年12月獲馬鋼冶金工程高級工程師評審委員會確認高級開採工程師資格。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新建先生，58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現為安徽新建礦業工程技術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葛先生於洗選研究、設計及技術管理方面擁有逾35年經驗。葛先生現時擔任中國金屬學會選礦分會第七屆委員會委員、安徽工業大學兼職教授、中國冶金礦山企業協會專家工作委員會成員、中國礦業發展戰略聯盟常務理事。葛先生曾於2004年3月至2014年12月擔任馬鋼集團設計研究院有限責任公司總工程師，期間，葛先生於2011年8月至2014年12月同時兼任副院長。

葛先生曾於不同專業雜誌刊發多篇論文及編製多篇專業文章，包括《高壓輓磨工藝在我國冶金礦山的應用現狀》(《現代礦業》，2009年第9期)。葛先生於1983年7月取得江西冶金學院(現稱江西理工大學)選礦學士學位。葛先生於2009年12月獲安徽省人事廳認可教授級選礦高級工程師、於2007年9月獲國土資源部人事教育司認可為國家礦產儲量評估師及於2007年9月獲安徽省人事廳認可為註冊國家環境工程師。

孟立坤先生，56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孟先生於2014年10月起至今擔任國傑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一職。孟先生於2010年3月至2012年1月擔任融通基金管理公司的特約顧問。彼自2006年5月至2009年1月擔任新時代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總裁兼執行董事。彼自2001年5月至2010年3月擔任融通基金管理公司的董事會主席。

孟先生於1982年7月於太原機械學院(現稱中北大學)取得機械設計學士學位並於1986年9月取得工程學碩士學位，以及於1993年3月於北京理工大學取得工程學博士學位。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江智武先生，42歲，自2013年6月2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建議及指導。

江先生於會計、審計、財務管理、企業融資、投資者關係、公司秘書事宜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19年的經驗。目前，江先生在愛康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789)、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673)、傑地集團有限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08313)及星光文化娛樂集團有限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159)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於中國鈳鈳磁鐵礦業有限公司(「中國鈳鈳」)(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893)，彼擔任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此前，自從2013年4月到2017年8月，他曾為優庫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12)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亦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於2013年10月至2015年5月及2008年5月至2015年5月，江先生分別擔任中國鈳鈳的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江先生於1999年10月至2007年12月任職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期間升任高級經理。於加入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前，江先生於1997年6月至1998年3月期間在和記電訊(香港)有限公司擔任財務實習生，並於1998年3月至1999年10月期間在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助理。

江先生於1997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江先生自2008年2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2010年5月起成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自2012年2月起分別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自2017年10月起成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普通會員及自2017年11月起成為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正式成員。

江先生於1997年12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江先生自2008年2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2010年5月起成為香港董事學會會員，自2012年2月起分別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資深會員，自2017年10月起成為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普通會員及自2017年11月起成為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正式成員。

高級管理層

郜常泉先生，47歲，為奧威礦業副總經理及京源城礦業董事，負責奧威礦業的行政管理及財務會計事務。郜先生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約25年經驗。彼於2005年2月首次加入本集團，於2006年3月前擔任鑫鑫礦業財務部主管。於2006年3月至2013年2月期間，擔任奧宇鋼鐵財務部的主管。郜先生於2013年2月再次加入本集團，擔任奧威礦業財務部主管，於2016年3月獲委任為奧威礦業副總經理。加盟本集團前，郜先生自1993年6月至2005年1月期間於保定翔達製衣有限公司擔任會計師。郜先生於2009年1月自中國廣播電視大學取得會計本科文憑。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李紹順先生，47歲，為奧威礦業的董事及副總經理，負責奧威礦業的生產管理以及環境、健康及安全事宜。李先生於工業行銷及管理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自2004年4月至2012年4月期間，先後出任奧宇鋼鐵生產技術部總調度長及生產技術部部長。彼於2012年加入本集團，並自2012年4月至2016年3月擔任京源城礦業的副總經理，期間負責生產運營及管理。彼於2016年3月擔任奧威礦業的副總經理。李先生於1992年7月畢業於鞍山鋼鐵學院，取得大學本科學歷及鋼鐵冶金專業學士學位證書。

李東風先生，46歲，為奧威礦業及冀恆礦業的董事、冀恆礦業的總經理，負責冀恆礦業一般管理及日常營運。李先生於工業營銷及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的經驗。於1996年12月至2004年3月期間，彼擔任奧威集團的業務經理。於2004年3月至2007年6月期間，彼出任涞源縣匯源礦業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於2007年7月至2010年8月期間，彼擔任涞源縣鑫瑞礦業有限公司的總經理。李先生於2010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自此擔任冀恆礦業的董事兼總經理。

金江生先生，51歲，為京源城礦業董事兼總經理及鑫鑫礦業董事兼總經理，負責京源城礦業及鑫鑫礦業的一般管理及日常營運。金先生於工業營銷及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彼於2004年12月首次加入本集團，於2006年6月前擔任鑫鑫礦業水選廠主管。2006年6月至2012年2月期間，彼於奧宇鋼鐵任職，並先後出任燒結廠廠長及煉鋼廠廠長。彼於2012年2月再次加入本集團，出任京源城礦業的總經理，並於2016年3月同時獲委任為鑫鑫礦業總經理。於加盟本集團前，金先生由1991年2月至2003年12月期間任職容城縣機械廠，先後擔任洗選車間主管、銷售部主管及容城縣機械廠主管。

除上述披露外，我們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概無於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的情形。

聯席公司秘書

孟子恆先生，33歲，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孟先生自2011年4月至2013年6月擔任奧威集團戰略投資部投資經理。彼自2010年4月至2011年3月出任奧威集團經營管理部經理。於2007年7月至2010年3月，彼於河北國華定洲發電有限責任公司設備維護部工作。孟先生於2007年7月畢業於華北電力大學，主修軟件工程，並取得學士學位。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孟先生擔任公司秘書的資格已由聯交所於2017年11月7日確認。

鄺燕萍女士，現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鄺女士在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鄺女士為一間專注於提供上市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的專業企業服務公司的副總監，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協會資深會員。鄺女士有為許多私人及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的豐富經驗，現任數間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秘書以及聯席公司秘書。鄺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孟子恆先生。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謹此提呈其報告書以及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兩個主要業務，即(i)從事鐵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業務，銷售產品為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礦，及(ii)提供醫院管理服務。

業務回顧

董事對本集團業務作出的深思熟慮審視並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規定就本集團年內表現提供分析，包括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討論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請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及「企業管治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各節，此等討論屬於本董事會報告書的一部分。

主要財務數據及財務表現指標(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百分比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731)	(13,144)	-18.4%
除稅前溢利	(301,180)	118,950	-353.2%
每股盈利	(0.22)	0.05	-540.0%
毛利率	31.6%	35.5%	-11.0%

	截至12月31日止		
	2017年	2016年	變動百分比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745	46,577	41.2%
無形資產	369,709	753,758	-51.0%

附註：

1 選擇主要財務表現指標的原因及與本集團目標的關係

本集團最初依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於2011年1月1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2013年5月23日由英屬處女群島遷冊至開曼群島。本集團最初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鐵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業務，銷售產品為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礦。所以銷售與分銷開支是本集團體現礦石銷售業務的重要指標。鑒於本集團所處鐵礦石行業部分受環境政策之影響，本集團處於拓展轉型以及多元化業務的過程中，本集團完成熹南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收購從而進入醫院託管業務，為體現本集團在所收購之醫院託管業務的運營情況，無形資產及商譽也成為主要財務表現指標。

2 由各項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列示的趨勢有關趨勢分析，請參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主要財務表現指標與財務報表的差異

據悉主要財務表現指標與財務報表並無差異。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若干因素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業績及業務營運，其中部分因素乃本集團業務所固有，部分來源於外部。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 **宏觀經濟風險**

本公司的業務在中國進行。因此，本公司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未來前景受中國宏觀經濟的影響。因中國經濟正處於轉型升級階段，供應方面解決產能過剩的結構性改革將潛在影響本公司業務。本集團旨在進入醫療保健業務並維持現有採礦業務，以實現業務多元化並應對上述風險。

- **轉變政府政策及規例產生的風險**

由於自2017年以來在中國實施的環境保護政策日益嚴格，特別是本公司所在的京津地區周邊地區，露天礦業成為污染控制部門密切關注的行業之一。鑒於上述情況，本集團的礦山整合受到政策影響。針對這種情況，本公司採取各種技術措施，確保遵守環境保護法律法規，積極尋找業務轉型機遇，避免日益嚴格的環境政策。

- **競爭風險**

根據國際主要鐵礦石生產商刊發的報告或生產資訊，該等生產商先前制定的生產計劃將繼續實施，且概不會出現大規模減產。因此，其低成本產品將繼續進軍包括中國在內的國際市場，而國內鋼鐵製造商將輸入更多其鐵礦石產品，此等因素將影響國內鐵礦石生產商的銷量。本集團將力求透過積極的市場策略及與下游客戶保持良好關係維持其市場份額。

- **產品價格波動風險**

受多項因素(如經濟增速持續減緩、結構性調整、經濟轉型及環境保護管理)影響，預期鋼鐵需求將進一步降低，繼而影響對本集團鐵礦石產品的需求。此外，鋼鐵產能供應過剩的問題短期難以解決，供求失衡的問題依然嚴峻。因此，鐵礦石價格的下行壓力依然龐大。

本集團將憑藉其低成本優勢及於有利市況下增加生產及銷售，以對沖價格下滑的風險。本集團亦將降低技術升級的成本以及透過精簡人手優化管理及削減行政開支。綜合上述措施，有助本集團將價格下滑對盈利能力構成的影響減至最低。

董事會報告書

• 應收賬款風險

本集團根據部分客戶的信用狀況以及商業慣例向其授出若干信貸期，導致本集團累積若干應收賬款。然而，由於鐵礦石下游產品需求疲弱及持續倒退，倘若干客戶面臨現金流量問題，則其債務償還能力將受影響，繼而導致借貸期延長，令本集團自客戶收回應收賬款更為艱難。本集團建立了內部監控制度和應收賬款管理制度，要求定期更新客戶信用狀況。本集團還加大力度收集貿易應收款項，以降低壞賬風險。

• 生產風險

儘管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準的安全生產流程，鐵礦石開採(為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之一)的性質相對危險，且受多項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外的外在因素(包括生產環境及自然災害等)影響。生產安全對本集團的可持續性及穩定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已設立生產安全制度，並成立指定部門以監察表現及透過安全教育及提升基礎建設確保本集團所經營礦場的安全生產。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規定，董事將可就彼等因執行彼等的職務或因就此而作出、贊同作出或沒有作出的任何行動而將會或可能承擔或蒙受的所有訴訟、成本、押記、損失、損害賠償及開支獲得以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作出的彌償保證及免受損害，惟此彌償保證並不延伸至與任何董事的任何欺詐或不誠實行為有關的任何事項。

本公司已為董事作出責任保險安排，以保障董事因被提出申索而可能招致的成本及責任。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92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6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2018年5月29日上午10時30分假座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甲六號華熙國際中心大廈C座17層會議室舉行。

董事會報告書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2018年5月23日(星期三)至2018年5月29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該期間概不會進行任何股份轉讓。為確定出席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2018年5月21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股本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9。

可分配儲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95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章程細則，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1,112百萬元。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在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本公司可以股份溢價賬向其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或將發行予其股東的未發行股份繳足及入賬列作繳足紅股，惟倘於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當日後，本公司無法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支付到期債項，則不得以股份溢價賬向股東作出任何分派或派付股息。

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視乎本公司子公司的可供分派股息而定。就股息而言，於釐定本公司中國子公司可合法地以股息方式分派的金額時，會參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顯示的可供分派利潤。該等可供分派利潤與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顯示者有所不同。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摘要載於本年報第5至第6頁。

貸款及借貸

本集團的貸款及借貸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24。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及採購金額的比例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佔本集團總額		二零一六年 佔本集團總額	
	銷售	採購	銷售	採購
最大客戶	44.1%	—	38.5%	—
五個最大客戶總額	93.0%	—	89.8%	—
最大供應商	—	15.5%	—	16.4%
五個最大供應商總額	—	50.1%	—	49.7%

於年內，本集團的客戶高度集中，主要歸因於(i)鐵礦石為大宗散裝原料，客戶要求有穩定供應；及(ii)自產產品的產量較低，不足以充足地滿足多家目標客戶的需求。本集團瞭解客戶群集中的風險，遂與多名潛在客戶訂立非獨家銷售協議。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可在不受任何限制下向潛在客戶銷售任何本集團產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董事所知，董事、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概無在本集團任何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以下為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部分資料：

姓名	於本集團的職位／頭銜	委任／重選日期
李豔軍	主席兼執行董事	2016年5月26日
李子威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2017年5月29日
黃凱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2016年5月26日 2016年3月30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孫建華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2017年5月29日
李金生	執行董事兼奧威礦業總經理	2016年5月2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2016年3月30日(獲委任為奧威礦業總經理)
塗全平	執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

董事會報告書

姓名	於本集團的職位／頭銜	委任／重選日期
葛新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5月26日
孟立坤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7年5月29日
江智武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5月28日
郜常泉	奧威礦業副總經理	2016年3月30日(獲委任為奧威礦業副總經理)
李紹順	奧威礦業董事兼副總經理	2016年3月30日(獲委任為奧威礦業副總經理) 2016年11月1日(獲委任為奧威礦業董事)
李東風	奧威礦業董事兼冀恆礦業總經理	2011年6月8日(獲委任為奧威礦業董事) 2010年8月10日(獲委任為冀恆礦業總經理)
金江生	京源城礦業董事及鑫鑫礦業總經理	2012年2月28日(獲委任為京源城礦業總經理) 2016年4月15日(獲委任為鑫鑫礦業總經理)

現任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6至第39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介」一節。

根據章程細則，李豔軍先生、塗全平及江智武先生將於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願意在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的服務合約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能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及最高薪酬五名人士的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薪酬五名人士酬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附註8。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同意放棄任何薪酬。董事薪酬方案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擬定。薪酬委員會在擬定薪酬方案時，會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僱用條件、職責以及個人表現。

董事會報告書

酬金政策

本集團的酬金政策按表現、經驗、能力及市場可比較公司釐定。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房屋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與本集團業績掛鈎的酌情花紅。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指引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文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於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好倉)	佔已發行股份 概約百分比
李子威先生	全權信託創辦人 ⁽²⁾	1,221,877,000 ⁽¹⁾	74.72%
李豔軍先生	與其他人士共同擁有的 權益 ⁽²⁾	1,221,877,000 ⁽¹⁾	74.72%

附註：

- 「L」指股份中的好倉。
- 李子威先生為Chak Trust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作為受託人)的委託人、保護人及受益人，該信託通過Chak Limited持有恒實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並為Seven Trust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作為受託人)的創立人、保護人及受益人，該信託通過Seven Limited持有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確認函件，李子威先生與李豔軍先生一直並將繼續就Chak Trust及Seven Trust的事宜作出決策及行使酌情權一致行動，並行使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股份分別附帶的所有投票權。因此，李子威先生與李豔軍先生被視為於上文披露由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其由恒實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持有的1,188,127,000股股份及由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持有的33,7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主要股東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及就董事目前所知悉，除上文所載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的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中，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的主要股東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好倉)	佔已發行股份概約百分比
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²⁾	1,221,877,000 ^(L)	74.72%
Chak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 ⁽²⁾	1,221,877,000 ^(L)	74.72%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受託人	1,221,877,000 ^(L)	74.72%
恒實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²⁾	1,221,877,000 ^(L)	74.72%
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²⁾	1,221,877,000 ^(L)	74.72%
Seven Limited	受控制公司權益 ⁽²⁾	1,221,877,000 ^(L)	74.72%

附註：

- (1) 「L」指股份中的好倉。
- (2) 恒實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恒實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由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於1,188,12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Chak Limited持有恒實控股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Chak Limited被視為於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持有的1,188,12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Seven Limited持有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Seven Limited被視為於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持有的33,75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李子威先生及李豔軍先生為Chak Limited、恒實控股有限公司、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Seven Limited及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因此，Chak Limited、恒實控股有限公司、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Seven Limited及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均被視為於所有1,221,877,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確認函件，李子威先生與李豔軍先生一直並將繼續就Chak Trust及Seven Trust的事宜作出決策及行使酌情權一致行動，並行使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的股份分別附帶的所有投票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就董事所知或以其他方式通知董事而言，概無其他人士或實體(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的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優先購股權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開曼群島續存)及開曼群島法例，概無任何優先購股權條文適用於本公司。

購股權計劃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無採納任何購股權計劃。

管理合約

本公司年內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監管本公司任何業務的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的所有關聯方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披露規定。

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2016年12月8日，河北奧威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奧威集團」)與本公司訂立物業租賃框架協議(「2016年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據此，本公司向奧威租用物業作辦公室。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2016年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本公司向奧威集團支付的估計租金金額	4.35	4.35	4.35

由於李豔軍先生為本公司的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根據上市規則14A.07條，李豔軍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鑒於奧威集團的股權由李豔軍先生及李小軍先生分別擁有99%及1%，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2(1)(C)條，奧威集團為李豔軍先生的聯繫人。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奧威集團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2016年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上述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度12月8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書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審核過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

- (1) 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該等交易的條款是否一般商業條款，則對本公司而言，按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視情況而定)的條款訂立；及
- (3) 根據有關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而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獲委任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工作」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報告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持續關連交易的審查結果及結論出具無保留函件，表示：

- (1) 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貴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就貴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所涉及的交易，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貴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4) 就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貴公司於就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先前公告的年度上限總額。

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出具的函件副本提交予香港聯交所。

重大合約

除於本年報「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除本集團外)訂立重大合約，且本集團並不存在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除本集團外)之間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不競爭契據的遵守

於2013年11月12日，本公司與李子威先生、李豔軍先生、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恒實控股有限公司(統稱「控股股東」)訂立一項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就其本身及為其附屬公司的利益)承諾，彼等不會(無論是否獲利)亦將促使彼等的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以其本身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其中包括)進行、參與或持有權益或從事或收購或持有建築、發展、營運或管理任何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即鐵礦石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業務，主要銷售產品為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礦(「受限制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活動。控股股東亦已向我們授出進行新業務商機的選擇權、優先認購權以及收購於彼等業務中足以或可能與受限制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任何潛在權益的收購選擇權。

根據不競爭契據，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審議並考慮是否行使新業務商機的選擇權、優先認購權以及收購選擇權，並代表本公司對不競爭契據下承諾的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查。各控股股東已就其遵守不競爭契據作出年度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就不競爭契據的執行情況進行審閱，並確認控股股東已充分遵守不競爭契據，且並無任何違約情形。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本公司、其母公司、其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概無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且對本集團業務關係而言屬重大，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就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所提供的服務，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重大合約。

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全體確認彼等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董事會報告書

重大期後事項

自2018年1月1日至本年報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期後事項。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和監管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程序。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葛新建先生(主席)、孟立坤先生及江智武先生組成。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i)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及全年業績公告；及(ii)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報表及中期業績公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檢討。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孟立坤先生(主席)及葛新建先生以及一名執行董事李子威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企管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釐定其書面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一名執行董事李豔軍先生(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孟立坤先生及江智武先生組成。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於向本公司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報告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作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致力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詳情請參閱本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於本年報日期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董事資料變動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概無上市規則第13.51B條須予披露有關董事的資料。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主要關係

本集團深明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對本集團業務的長期發展不可或缺。

就僱員關係而言，本集團已採納多項措施改善僱員福利、為主要職位提供培訓機會及採納可提升僱員事業發展的績效管理制度。

就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而言，本集團一直秉持誠信及真誠商業原則。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發生任何糾紛，而與彼等的合約均在互惠互利基礎下訂立及履行。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b)。

董事會報告書

環境政策及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瞭解到，適當採納環境政策對公司發展的可持續性至關重要，並已成立特定部門監察本集團遵守環境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於日常營運中，本集團密切注視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的最新發展，確保本集團的環境政策符合法律標準，為社會在環境保護範疇竭盡所能。

合規程式已予制定，確保本集團遵守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包括但不限於該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者，如上市規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的任何變動會不時敦請相關僱員及相關經營單位垂注。就董事會所悉，本集團已於重大方面符合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詳情請見本年報內「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亦不存在任何本集團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核數師

本公司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出任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有關重新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取得股東批准。

承董事會命

李豔軍先生
董事會主席

2018年3月27日

企業管治報告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以及優化本集團的表現。本集團堅信憑著開明及盡責的態度經營業務及奉行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可為本集團及其股東帶來長遠利益。

年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述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會整體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責並確保遵守上市規則。董事會最少每年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作出檢討，以確保其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於認為需要時作出適當變動。

下文載列本公司於2017年12月31日年內(「年內」)所採納及遵守的企業管治常規的詳細討論。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於向本公司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交易的規定標準。

董事會

董事會共同負責領導和監督本集團業務，旨在為股東增值。董事會現時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上市規則要求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此有助於董事會與管理層維持良好而專業的關係以塑造策略程序。管理層向董事及其專門委員會成員適時提供恰當及充足資料，讓其知悉本集團的最新發展以協助其履行職務。管理層對董事會負責，執行由董事會制定的戰略及計劃，並作出本集團日常的營運決策。管理層負責每月向董事會報告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董事會亦得到其他主要委員會支援，獨立監督管理事宜。該等主要委員會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要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的組成及委員會如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李豔軍(主席)	-	-	C
李子威(副主席)	-	M	-
黃凱(行政總裁)	-	-	-
孫建華(財務總監)	-	-	-
李金生	-	-	-
塗全平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新建	C	M	-
孟立坤	M	C	M
江智武	M	-	M

附註：

C：主席

M：成員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非執行董事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目符合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年度獨立性確認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有特定年期(不超過三年)及須輪席退任，並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本公司超過九年。

董事之個人資料詳列於本年報之「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李豔軍先生與李子威先生為父子關係。除上述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成員與其他成員有包括財務、業務、家屬關係或其他重大方面的任何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主要職責為：

- 指導本集團的整體發展、公司策略及方向，批准董事會政策、本集團的策略及財務目標以及監察管理層的表現；
- 確保最高質量及最有誠信的有效管理領導；
- 批准主要資金計劃及投資；及
- 就適當進行本集團業務制定整體理念。

年內本公司曾舉行四次例行董事會會議，以檢討及批准財務及營運表現，考慮本集團整體策略和政策以及建議更改公司名稱。本公司已向董事寄發召開董事會會議的充分通知(召開例行董事會會議不少於14天通知)，列明會上擬討論的事項。各董事均可提出事項加入董事會會議議程，並可與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聯絡，以確保全部董事會程序及全部適用規章制度均獲遵守。董事會亦讓董事可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於會議上獲提供擬討論及批准的有關文件。公司秘書負責為董事會會議備存會議記錄。

報告期內，本公司於2017年5月29日及2017年11月24日分別舉行了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股東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舉行的會議的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李豔軍	4/4	—	—	1/1	1/1	1/1	
李子威	4/4	—	1/1	—	1/1	1/1	
黃凱	4/4	—	—	—	1/1	1/1	
孫建華	4/4	—	—	—	1/1	1/1	
李金生	4/4	—	—	—	1/1	1/1	
塗全平	4/4	—	—	—	1/1	1/1	
葛新建	4/4	2/2	1/1	—	1/1	1/1	
孟立坤	4/4	2/2	1/1	1/1	1/1	1/1	
江智武	4/4	2/2	—	1/1	1/1	1/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A.6.5，全體董事應參與一項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的持續專業發展課程，以確保彼等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全體董事已獲提供有關其作為上市公司董事的職務及職責以及上市規則合規事宜的培訓。本公司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確保董事遵守該等規則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認識。

董事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各自的培訓記錄。報告期內，全體董事均通過出席培訓或閱覽本公司業務或董事職責及責任有關的資料，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

以下為董事參加培訓的記錄：

姓名	職位	接受培訓類型
李豔軍	主席兼執行董事	B
李子威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B
黃凱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B
孫建華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B
李金生	執行董事	B
塗全平	執行董事	B
葛新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B
孟立坤	獨立非執行董事	B
江智武	獨立非執行董事	A, B

A：出席有關董事職責或其他相關議題之研討會及／或會議及／或論壇

B：閱讀有關經濟，一般業務或董事職責等之報章、刊物及更新資料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董事長和行政總裁職務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以確保各自職責的獨立性、可問責性以及權力和授權的分布平衡。李豔軍先生擔任董事長，負責管理董事會，並使其有效運作，同時確保董事會以適時及具建設性的方式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事項。黃凱先生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就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責。於報告期內，董事長曾在執行董事缺席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

主席主持董事會會議，並就董事會會議討論事項向董事會成員作出簡報。主席亦確保董事會成員與具有能力及授權的管理層協作，以令管理層就各事項(包括策略議題及業務規劃程序)發表具建設性的意見。

企業管治報告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章程細則，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輪席退任董事為自上次委任或重選以來任職時間最長的董事。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以公告向股東披露任何其他董事的委任、辭任、免職或調動，該公告將包括董事辭任的理由。

董事會於衡量董事候選人是否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技能及經驗後，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

公司秘書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由孟子恆先生和鄭燕萍女士擔任，孟子恆先生和鄭燕萍女士均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鄭女士於本公司內部之主要聯絡人為孟先生。

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間信息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聯席公司秘書透過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為董事會提供專門的決策支持。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修訂有系統的制定和更新各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清楚載列委員會各自的職責權限。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自上市日期起成立。負責確保本公司擁有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有效財務申報及內部監控制度、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完整性(包括審閱季度、半年度及年度業績以及內部監控系統)、甄選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並評估其獨立性與資歷及確保董事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有效溝通。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葛新建先生(委員會主席)、孟立坤先生及江智武先生(擁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oweiholding.com及聯交所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曾舉行兩次實際會議。於此兩次會議上，審核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 (i)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的準確性和公平性；及(ii)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

本集團已建立獨立的內部核數功能，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內部核數人員將每年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報告內部核數事宜。如發現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內部核數人員可不受限制地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報告。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監察風險、相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及運作效能。審核委員會則於詳細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能後，向董事會提交報告。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第62至63頁。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乃遵照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自上市日期起成立。其負責協助董事會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及架構、評核執行董事的表現、檢討獎勵計劃及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以及制訂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孟立坤(委員會主席)、葛新建先生及李子威先生。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oweiholding.com及聯交所網站。

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將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的市場水平、彼等各自的責任、任期、承擔，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職責及表現，以就應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金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實際會議。於該會議上，薪酬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執行董事的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高級管理人員（包括董事）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薪酬範圍 人民幣	董事袍金 %	薪金、津貼及實 物利益 %	退休金 計劃供給 %	合計 %
執行董事					
李豔軍先生	1,000,000 - 2,000,000	0	100	-	100
李子威先生	500,000 - 1,000,000	0	98.1	1.9	100
黃凱先生	0 - 500,000	0	100	-	100
孫建華先生	0 - 500,000	0	79.7	20.3	100
李金生先生	500,000 - 1,000,000	0	98.9	1.1	100
塗全平先生	500,000 - 1,000,000	0	98.8	1.2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新建先生	0 - 500,000	100	-	-	100
孟立坤先生	0 - 500,000	100	-	-	100
江智武先生	0 - 500,000	100	-	-	100

高級管理層姓名	薪酬範圍 人民幣	董事袍金 %	薪金、津貼及實 物利益 %	退休金 計劃供給 %	合計 %
郜常泉先生	0 - 500,000	-	98.3	1.7	100
李紹順先生	0 - 500,000	-	100	0	100
李東風先生	500,000 - 1,000,000	-	99.0	1.0	100
金江生先生	500,000 - 1,000,000	-	98.9	1.1	100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遵照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自上市日期起成立提名委員會，負責制訂提名董事的政策、物色及向董事會推薦出任董事的合適人選、評估董事會的結構及組成以及制訂、向董事會推薦及監察本公司的提名指引。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李豔軍先生（委員會主席）、孟立坤先生及江智武先生。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aoweiholding.com及聯交所網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通過提名委員會採取一項董事會多元性政策以豐富董事會成員組合。本公司透過考慮若干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族裔、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以求達至董事會的多元性。在為求促進董事會多元性前提下，所有董事會的任免乃按擇優錄取的標準，並依照客觀標準考慮候選人。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實際會議。於該會議上，提名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i)董事會目前的架構、人數、組成及多元性，以確保董事會內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達致平衡和適合本集團的業務需要，並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ii)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提出推薦建議，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為本集團企業管治之領導機構，主要職責包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適用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
- 檢討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董事會已在本報告期內舉行董事會會議、討論及審議前述工作。

核數師薪酬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外部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提供年度審核服務。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本集團外部核數師提供的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及支付／應付的費用總額載列如下：

	人民幣
年度審核服務(不包括稅費及雜費)	3,060,000
非審核服務(專項審核服務與2016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諮詢服務)	470,000
合計	3,530,000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外部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免職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該等委任、重新委任及免職須獲董事會及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

董事及核數師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以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事務狀況及於該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調配足夠資源編製經審核賬目。高級管理層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表現及營運有或可能有重大影響的財務報告及事宜，並對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所提出的查詢及關注作出讓其信納的回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所作出的適當披露。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編製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目的在於合理(但並非絕對)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無法完全消除)本集團營運系統失誤及本集團業務未能達標風險。審核委員會通過與管理層、內部審計及外部核數師的積極溝通及討論，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控制度系統的足夠及有效性。結果報告給董事會。董事會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進行年度審查包括財務、運作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並認為本集團已有有效又充足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董事會亦已檢討在內部審核、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培訓及預算的足夠性。

在董事會的監督下，本集團管理層負責設計及實行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本集團為業務單位(即銷售部門及生產部門)負責識別及評估業務風險，並設定減低風險措施；職能部門(即合規部門及財務部門)，負責協助業務單位改善風險管理，監察風險管理成效；同時，內控部門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成效。

企業管治報告

如有需要，管理層會召開由高級管理人員出任主席的大會，與會者包括子公司的經理及總部的部門主管。本集團的營運決策、投資項目的實行、財務事宜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最新情況，均於該等會議上省覽及決定。管理層召開年度及中期工作會議，以每年及每半年指派及檢討各項工作。該等會議有助組織、協調、聯繫及監督本集團不同業務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開展及推行。本集團並設定以下機構或內部控制程序，包括：

- 設置了獨立的會計機構，在財務管理方面和會計核算方面設置了相關崗位和職責權限，配備了相應的人員以保證財務會計工作順利進行，批准、執行和記錄職能分開，並制定了有關財務會計方面的各項制度作為公平執行的保障；
- 已成立專門的內部審計機構，制定相關制度並建立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內部監控的有效性，並延伸至本集團的所有附屬公司。年度審計報告及計劃由審核委員會審批；
- 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最新資料，載列有關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前景及清晰評估；
- 已制定敏感資料披露政策，訂明資料披露過程、不披露敏感資料的保密規定、本集團僱員的保密義務等；
- 董事、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的服務合約訂有保密條文；及
-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定期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相關培訓。

本集團已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關連交易管理制度》，訂有《內幕消息披露制度》以處理內幕消息。內幕消息向公眾披露前，董事會確保該內幕消息保密。董事會定期考慮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重大變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並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根據章程細則第12.3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合適時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會亦可按任何兩名或以上本公司股東交回本公司香港主要辦事處的書面要求召開；或倘本公司不再有主要辦事處，則向註冊辦事處提交已簽署的書面要求，列明會議的目的後召開，惟該等請求人於交回請求書之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而股本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股東大會亦可按任何一名或以上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的本公司股東交回本公司香港主要辦事處的書面要求召開；或倘本公司不再有主要辦事處，則向註冊辦事處提交已簽署的書面要求，列明會議的目的後召開，惟該等請求人於交回請求書之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而股本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應向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查詢其股權情況。對於其他查詢，股東可透過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而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會將有關查詢轉交董事會處理。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於2017年，本公司繼續透過多種渠道以誠實的態度與股東、投資者及分析師進行溝通。本公司已全面提供適時的公司資料披露及必要估值數據，旨在幫助資本市場了解本公司的投資價值。與股東的主要溝通渠道包括：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是讓股東參與的重要討論平台，方便本公司管理層與股東之間的溝通。股東週年大會每年舉行一次，所有股東均可參與。董事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股東的任何問題，而外部核數師及公司秘書亦會出席。提呈股東批准的所有事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單獨決議案提呈並以投票表決方式議決。進行投票表決的程序將向股東詳細解釋，而投票表決結果將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aoweiholding.com)。

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

本公司會分別於每年3月及8月刊發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後刊發其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以定期回顧本集團的發展以及向股東更新最新業務資料及市場趨勢。此外，本公司將及時透過公告知會股東所涉及的任何主要事件或價格敏感資料。就任何需要股東批准的事項而言，本公司將根據聯交所的規定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並於大會的特定日期前刊發通函，令股東有充足時間了解有關作出投票決定的事宜的更多詳情。所有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將上載至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oweiholding.com)。

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的網站會及時提供本集團的新聞稿及其他業務資料。透過其網站，本公司向股東提供財務報告的電子版本、最新幻燈演示及有關本集團業務、公告及一般資料等的最新消息。為對環境保護作出貢獻及維持與股東的有效溝通，本集團鼓勵所有股東於本公司網站瀏覽本公司的企業通訊文件。

投資者聯絡及查詢

本集團有專門的團隊維持與投資者的聯絡及處理股東查詢。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本公司的外部投資者關係顧問，電郵為ir@aow.com.cn

本公司將確保有關投資者關係的工作資料及時準確地作出披露，以及有效及順暢地回應資本市場。此舉可幫助資本市場更好地了解本公司的發展策略及經營狀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本報告

本年度報告(「本報告」)涵蓋奧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其詳細報告主體範圍載於公司資料章節所載之股權架構圖。本報告的時間範圍為2017財政年度，由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報告期間」)，並與本集團的年度報告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全體董事(「董事」)保證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報告依循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撰，本集團依據指引中「不遵守就解釋」之要求作出一般披露，並計劃在2018年度的報告中加強報告深度至涵蓋關鍵績效指標。為符合上述標準，主要利益相關方包括業務部門、管理層及獨立第三方均有參與重要性評估，識別與本集團相關且重大之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並納入本報告中。

本公司安全、環保等主要指標按中國規定或行業標準統計、計算。本集團致力推動可持續發展，可持續發展對於為本集團股東、客戶、員工、其他利益相關方，乃至廣大社群創造長期價值極為重要。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核心內容包括排放物管理、資源使用管理和員工的健康及安全管理等方面，通過日益完善的管理制度及管理措施，力求將環境和安全影響評估貫穿於生產各環節，將公司對環境的影響降低到最低，確保員工生產零死亡目標，在集團業務持續發展、為股東帶來更佳回報的同時，以多種方式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工作機構

本集團各運營子公司結合實際情況建立了多級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管理組織機構，建立總經理負責制，各專項工作各設置一名副總經理負責，下設有專門管理機構，負責管理各公司的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各專項工作，且制定了多項管理制度，以確保職責明確，執行到位，有效監督的工作組織。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權益人的參與

本公司意在營造一個和諧共榮的利益共同體，促進公司與投資者、員工、客戶、合作夥伴、社區、公眾及政府等在內的社會攸關組織和個體(簡稱「權益人」)的和諧共榮，實現包括企業收益最大化在內的社會綜合效益最大化。因此，本公司為權益人開放多種渠道以參與到公司運營中，瞭解和監督公司的運營狀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人參與情況表

權益人	主要目標及關注點	溝通參與方式和渠道	公司措施
股東及投資者	穩健運營，收益回報，股東權益保護，信息披露真實、準確、及時。	股東大會，投資者諮詢會和現場考察，路演，信息披露(含財務報表)，公司聯繫方式。	按規定發佈股東大會通知和議案，披露公司信息。開展多種形式的投資者活動，提高投資者的認可度，舉辦業績發佈會、投資者關係活動。在網站和報告中公開公司聯繫方式，並確保各種溝通渠道暢通。股東通訊策詳情可瀏覽公司網站： www.aoweiholding.com 。
客戶	產品質量和數量保證，長期穩定合作。	定期拜訪，保持日常溝通。	制定了完善的質量和銷售管理制度，加強對產品的質量檢驗和銷售管理。
政府	合法經營，依法納稅，安全生產，履行社會責任。	現場視察、檢查，工作會議研討，工作報告、報送、審批。	合法經營，合規管理、依法納稅，加強公司安全管理；接受政府監督檢查考核，積極承擔社會責任。
員工	基本權益保障，福利薪酬待遇，工作環境，發展空間，職業健康與安全，自我價值實現。	建立員工與管理層溝通渠道，意見箱，員工活動，培訓與學習。	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建立公平的晉升機制；建立安全教育培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人參與情況表			
權益人	主要目標及關注點	溝通參與方式和渠道	公司措施
社區與公眾	就業機會，社區發展，生態環境，補償與援助。	村民來訪，企業拜訪，共辦社區活動，慈善援助，志願者服務，社區共建活動。	致力與社區簡歷良好關係，優先聘用當地員工，促進社區建設和發展，維護社區生態環境，及時給予補償和援助，提供志願者服務，開放與社區和村民的溝通渠道，促進建設和諧社區。
合作夥伴	公平、公正、公開，信守承諾。	招投標會議，洽談會，日常溝通。	公平招標，擇優選擇，按約履行合同，加強日常交流，與優質供貨商和承包商長期合作。
銀行	按期還貸，經營狀況，經營風險，誠實信用。	工作會議，現場考察，貸後跟蹤，日常溝通。	按期還款付息，配合貸款審查和監督。
同行業者	公平競爭，合作開發，技術與經驗分享，行業發展。	研討會，交流考察，洽談，行組織會議。	踐行公平競爭，合作共贏，分享經驗，參加行業研討會，促進行業可持續發展。
市場監管機構	遵守監管規定，合規經營，披露信息和申報數據。	諮詢，信息披露，報告，申報數據。	嚴格遵守監管規定，依法及時、準確、真實披露信息和申報數據。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權益人參與活動紀要

1. 股東及投資者

本公司定期與財經界包括分析師、基金經理及其他投資者溝通，也鼓勵股東親身或委派代理出席股東大會，參與投票表決。

股東通訊政策詳情可瀏覽公司網站：www.aoweiholding.com。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 客戶

公司與主要客戶距離較近，可以與客戶保持緊密的聯繫，並幾乎每天都與客戶通過電話、郵件、現場交流和拜訪等多種形進行溝通和交流。同時，公司鐵礦業務在主要客戶的廠區設有專門工作點，方便與客戶直接和即時交流，有利於雙方的長期穩定合作。

3. 合作夥伴

本公司與供應商在研討會上，交流如何提升顧客參與度，分享共創雙贏的策略。集團與屬下公司重視遵守國際和本地法律及規例，並要求服務供應商遵守以聯合國全球契約為基礎的規定，內容包括非歧視性的招聘與僱用慣例、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遵守環保法例以及禁止聘用童工。

4. 政府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接受政府部門視察、檢查、調研共計22次，主要涉及為礦山、選礦廠、尾礦庫的安全生產及汛期防汛督導等方面，視察、檢查或調研結束後，本公司均積極組織實施政府部門意見，並及時回饋。

5. 員工訴求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和員工組織並無提出涉及薪酬待遇、假期、工作和生活環境、健康與安全保障、培訓與經濟幫助等方面訴求。

6. 社區及公眾

請參見本報告「社區參與」部分。

7. 銀行／金融機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累計有5家銀行和金融機構的12人與本集團進行業務洽談5次，現場考察礦山5次。本公司配合銀行和金融機構的貸後跟蹤，包括電話回訪、拜訪、提供資料、現場考察礦山、提問等多種方式，及時回復其所關心的問題，提供所需要的資料和資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8. 同行業者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積極參加礦業會議，加強與同行業者的交流，分享經驗，分析行業動態和趨勢，促進行業可持續發展，同時推介公司，邀請同行業企業到公司參觀考察。

9. 市場監管機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香港聯交所及證監會諮詢及收到的關於本集團函件共計5封。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以安全礦山為宗旨，特別重視健康與安全工作，設立專門機構和人員，建立制度和操作規程，通過資金保障、技術升級、監督考核等多種途徑，強化健康與安全意識，保障安全生產。同時，本集團認真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法律法規、標準和規範，切實履行主體責任，堅持預防為主的方針保護員工的健康及相關權益，改善生產作業環境，做好職業健康工作，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加強安全和健康的風險管控，實現了本集團員工零死亡的年度目標，相關事故發生率控制在合理水平。

本集團事故詳情表			
安全生產指標	次數	詳情描述	損失的工作日
環境污染事故	0	—	—
火災事故	0	—	—
輕傷事故	0	—	—
重傷事故	0	—	—
死亡事故	0	—	—

註：本表所列事故資料均按照當地政府部門規定的標準統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職業健康與安全的措施，以及執行和監察方法，確保維持健康和安全生产工作環境。

本集團已建立自董事會到各礦山生產車間的各級健康和安全生产工作機構，負責執行和監督健康和安全生产工作，形成了多級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和組織結構及人員配備。

制度與規程

本集團已制定並嚴格執行多項健康與安全生產管理制度、崗位責任制度和操作規程，使健康與安全管理工作制度化，操作流程標準化，職責明確化。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落實安全生產責任，強化安全生產獎懲機制，各礦山層層簽訂《安全生產目標責任狀》，嚴格落實各項安全生產制度，規範班組管理，夯實安全基礎；定期開展安全檢查及隱患排查工作，加強整改方案督辦落實工作，消除事故隱患；認真落實安全管理人員和特種作業人員持證上崗培訓工作，並加強職業衛生管理工作及外委單位安全管理；及，召集全員組織開展應急預案演練工作和警示教育活動，提高應急管理水平和應急處置能力。

本集團於員工入崗前、崗中均會要求員工到當地防疫站進行職業健康體檢，建立員工職業健康檔案。每年均會召集全員開展職業健康培訓，提高員工防範意識。定期對作業現場進行職業健康檢查及職業危害因素監測，開展隱患排查治理，完善職業健康保障設施，配備符合要求的勞動防護用品。

思想意識

為提高員工的健康和安全意識，本集團每年對員工組織培訓，定期召開安全工作會議，每天崗前進行安全提示，推廣安全活動月及安全講座，設置安全和健康工作公告欄、安全警示標識、條幅、標語等。

本集團新員工入職三級安全教育培訓率、全員三級安全教育培訓率、特種作業持證上崗率、安全指令落實率和事故隱患整改率等均為1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完成安全教育(內培) 700人次，安全管理人員培訓15人次，特種作業人員培訓40人次。通過培訓，強化了職業安全教育，使安全思想及安全意識深入人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技術措施

本集團通過採用有效的技術、措施和設備等手段保障員工健康和 safety。

公司為員工配發安全帽、安全鞋、反光背心、防護眼鏡、防護耳塞、口罩、防毒面罩、特製工作服、防塵面罩、防酸手套、背夾等勞動保護用具，並有安全員監督和檢查佩戴情況。在易燃危險場地亦已配備滅火設備，在運礦道路上設置安全牆，防止發生意外。

在礦山的每部車輛都備有緊急醫護包，能夠針對意外情況進行緊急救護。另外，員工在整個礦區使用統一無線電交流，進一步避免安全隱患。

安全生產月專題活動

2017年6月，全國第16個安全生產月如期而至，本集團緊緊圍繞「強化安全發展觀念，提升全民安全素質」這一主題，開展了安全生產月活動。

為加強活動組織領導，公司成立領導小組，各礦山也成立了由總經理任組長的活動領導小組，制定了相應的活動計劃。

活動期間，各礦山嚴格排查作業現場事故隱患，共排查隱患58項，並在6月份全部完成整改，整改率達100%。

安全生產月期間，各礦山通過張貼標語，懸掛旗幟、組織觀看《非煤礦山典型事故案例警示教育片》等形式，營造出濃郁的安全生產氛圍，使「強化安全發展觀念，提升全民安全素質」的活動主題深入每位員工心中。

監督考核

本集團制定並執行多項監督檢查和考核制度，保持定期和不定期檢查和考核，包括季檢、月檢、周檢、日檢、抽查、互查，及時發現安全隱患並有效整改。公司保持對炸藥庫、油庫和尾礦庫等重點危險源的監控，對礦山各地點（採礦場、選礦廠、生產車間、沉澱池、排土場、表層土等）的安全信息監測，以及對承包商的安全監督。全年進行28次安全檢查，運營管理部按季度檢查，生產科實行月檢查制度，車間每月例行檢查4次。除公司自檢自查外，公司還積極配合政府部門對公司進行健康和 safety 檢查，並定期向政府部門報告。各礦山積極整改安全隱患，安全員逐項複查，隱患整改率和安全指令落實率為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繼續執行嚴格的安全生產責任考核，實行「安全一票否決制」，安全生產工作成效與個人經濟利益、晉升、評優評先掛鉤，嚴格獎懲。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兌現安全考核獎為人民幣395,582元，全年無安全處罰。

資金保障

本集團持續保障健康與安全的資金投入，每年提取安全措施費專門用於健康與安全保護。2017年度，實際投入安全措施費人民幣5.2百萬元。

應急演練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照規定進行應急演練共計6次，通過應急演練各礦業子公司取得了良好成果，全體員工親身體驗了安全事故發生的應急搶險的實戰效果，即提升了公司的應急處置能力及協調聯動機制，也使應急預案更加具有針對性和可操作性。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應急演練事項

礦山	演練項目名稱	演練日期	參與人數
冀恆礦業	礦山山體滑坡、泥石流應急救援預案演練	2017年5月28日	30
	高處墜落現場處置方案演練	2017年5月28日	20
	尾礦庫洪水漫頂應急救援預案演練	2017年6月2日	30
京源城礦業	礦山車輛傷害現場處置方案演練	2017年4月20日	20
	礦山山體滑坡、泥石流應急救援預案演練	2017年5月28日	50
	尾礦庫洪水漫頂應急救援預案演練	2017年6月4日	30

僱傭勞工常規

本集團嚴格遵守《勞動法》、《勞動合同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並制定《勞動用工管理制度》，僱傭及招聘流程高度透明，決策嚴謹並基於事實證明。

本集團的薪金基於公平原則，確保水平不低於最低工資的要求，並參考相關市場水平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本集團會提供不同類型的津貼給予合資格員工，亦會依法為員工提供法例法規所規定的退休保障計劃。

本集團歡迎員工的多元性，不論種族、宗教、性別、年齡等背景，任何人都會得到平等的僱傭機會，包括招聘、發展、晉升、培訓等的僱傭決定。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面向社會公開招聘合法員工，應聘人員須提交身份證複印件及出示身份證原件進行核實，以防止出現聘用童工的情況，並本著自由擇業、雙向選擇的原則，不通過威脅、強迫、壓制、誘拐或欺詐的手段來使用勞工。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生僱傭童工及強制勞工等違法違規情況。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員工信息表(按地區分類)

地區	人數	佔比	流失人數	流失率 ⁽²⁾
原住民 ⁽¹⁾	539	60.7%	12	1.3%
外原住民	349	39.3%	17	1.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員工資訊表(按僱傭類型分類)

僱傭類型	年末人數	佔年末總人數比例	流失人數	流失率 ⁽²⁾
職能管理	174	19.6%	5	0.6%
採礦生產	150	16.9%	2	0.2%
干選生產	362	40.8%	19	2.1%
水選生產	138	15.5%	1	0.1%
其他	64	7.2%	2	0.2%
總計	888	100.00%	29	3.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員工性別與年齡資訊表

性別及年齡	年末人數	佔年末總人數比例	流失人數	流失率 ⁽²⁾
男				
35及以下	288	32.4%	18	2.0%
35-50	488	55.0%	6	0.7%
50及以上	86	9.7%	2	0.2%
小計	862	97.1%	26	2.9%
女				
35及以下	7	0.8%	1	0.1%
35-50	17	1.9%	2	0.2%
50及以上	2	0.2%	–	–
小計	26	2.9%	3	0.3%
合計	888	–	29	3.2%

備註：

(1) 原住民：鐵礦場所位於的涇源縣本地居民

(2) 流失率=(正式員工主動離職)流失人數÷年度公司平均人數(902)人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重視員工的發展與培訓，員工培訓與企業可持續發展密切聯繫，培訓能提高員工綜合素質，使其適應新的要求以及更能勝任現職工作，更可協助員工把握晉升機會，實踐自己的事業抱負，同時培訓不僅提高員工本身的能力，更提高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我們為員工提供有效的培訓，制定明確的晉升階梯，以確保員工具備所需技能，以及為本集團培養優秀的接班人及孕育良好的學習文化。

根據本集團發展戰略需要，結合培訓需求，人力資源部協同各部門制定年度培訓計劃。各單位根據培訓計劃，定期組織培訓，培訓結束後進行考試，以保證培訓效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及管理層培訓

本公司注重董事及管理層培訓，指引董事自我學習聯交所培訓資料，公司秘書每年參加不少於15學時的專業培訓。另外組織多種形式的培訓及研討會。

僱員培訓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為員工開展了形式多樣、內容豐富，並且有針對性的培訓。本集團的培訓詳情請見下列表格：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培訓表(按培訓內容分類)

課程名稱／種類	課程內容簡述	累計培訓小時數	累計參加人數佔年度平均員工人數的	
			累計參加人數	百分比
入職培訓	入職安全培訓	6,480	90	10.0%
職業技能	軟件及專業知識培訓	24	12	1.3%
職業技能	電工技能培訓	480	20	2.2%
職業技能	環境保護培訓	5,600	700	77.6%
職業安全教育	安全專員技能培訓	360	15	1.7%
職業安全教育	應急培訓	11,200	700	77.6%
職業安全教育	選場人員的安全技能培訓	3,600	150	16.6%
合計		27,744	1,687	187.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培訓表(按員工類別分類)

員工類別	培訓人數	平均培訓小時數	培訓人員佔年度平均員工人數百分比	
			培訓人員佔年度平均員工人數百分比	
高級管理層	13	80	1.4%	
中級管理層	50	100	5.5%	
普通員工	500	123	55.4%	
合計	563	120	62.4%	

註：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平均人數為(902)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保護

本集團以建設「綠色礦山」為宗旨，通過採取環境保護和恢復措施，循環利用，減少排放，減少生產運營對環境的影響，致力於打造「環境友好型」礦山。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環保費用支出約12.3百萬元，其中冀恆礦業：排污費用支出約0.7百萬元，防塵網苫蓋費用支出約41.0萬元，環保設施運行費用支出約4.1百萬元；京源城礦業：排污費用支出約0.5百萬元，防塵網苫蓋費用支出約0.3百萬元，環保設施運行費用支出約6.3百萬元。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著力推進礦山環境建設，努力打造現代化生態礦山，通過循環利用、技術升級等方式，實現節能減排、清潔生產，降低生產活動對環境的影響。公司每個運營項目都製作環境影響評價報告，經專家評審合格後才予以實施，力圖將運營項目對環境產生的影響降到最低。

本集團的採礦活動需要佔用一部分土地，在採礦完成後，公司會通過土地復墾和植被恢復措施恢復土地和植被。本集團的採礦活動會消耗大量礦產資源，公司通過提高資源利用率、回採率、回收率，減少礦產資源的消耗，同時公司通過勘探活動不斷發現新的礦產資源，增加礦產資源儲備。

本集團遵守各業務所在地的環保法律法規，採取必要的環境保護措施，認真履行礦山環境恢復責任，編製和落實礦山環境保護與恢復治理方案，礦山地質環境恢復良好，近年來未發生重大地質災害。

綠化與復墾

為降低剝岩活動對土地表層的擾動，各礦山明確界定將被清除的植被區，防止不必要的清除，並採取必要措施減少對稀有植物的影響。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礦山實施廠區綠化、植樹等措施，累計完成林地復墾約750畝。其中冀恆礦業種植爬山虎3,000株，松樹1,200棵；京源城礦業種植爬山虎3,000株，植樹1,200棵。礦山實施綠化、植樹等措施逐步恢復礦區生態環境，對保護礦區生態環境具有重要意義。

環境事故應急預案

公司已制定環境事故應急預案，有備無患，一旦發生環境事故，可以按照預案立即採取措施並立即報告事故性質，調查並分析事故的原因，提出和實施補救措施，評估其效果和對環境的影響等措施，防範環境事故及其影響擴大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資源消耗

礦產資源是礦產開發企業生存的基礎和發展的動力。本集團重視並鼓勵節約、高效利用資源，並加強回收循環利用，防止資源浪費。

礦產資源使用

開採和加工礦產資源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本集團根據各礦山實際情況，優化採礦方法和選礦工藝，加強現場作業管理，嚴格控制採、選技術指標，最大程度控制採礦損失率和貧化率以及提高選礦回收率以減少對礦產資源的消耗。

其他主要資源使用情況

除礦產資源外，本集團使用的其他主要資源包括水、電、柴油和汽油，下面分別就這些資源的使用情況及提高資源使用效率的措施進行概述。

水

各礦山設有水循環系統，將尾礦壩中水抽取到選廠循環利用，以減少生產用水。辦公區洗漱盆中使用循環利用水，廁所用水多是半程沖洗，以減少日常用水量。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生產用水量數據表：

單位：噸	地下水	地表水	合計
冀恆礦業	128,554.2	—	128,554.2
京源城礦業	129,289.4	—	129,289.4

電

本集團通過對原有電力系統改造，並且優化生產工藝採用先進低耗能生產工藝和設備，淘汰耗能較高的落後工藝和設備以實現生產成本減少，節省電力之功效；另外本集團積極落實節能法律法規及規章制度、產業政策的宣貫工作，積極開展員工節能意識和技能培訓工作，提高員工節能管理的責任心和積極性。

本集團各礦山電力消耗量數據如下：

單位：萬千瓦時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比率
冀恆礦業	4,726	5,404	-12.6%
京源城礦業	8,336	7,108	17.3%
合計	13,062	12,512	4.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冀恆礦業電力消耗較去年同期減少，其主要原因為鐵精粉產量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京源城礦業電力消耗較去年同期有所提高，其主要原因為鐵礦石產出品位較低，在保證鐵精粉產量的前提下，生產選比提高，鐵礦石處理總量加大所致；同時，高壓輥磨設備的啟用以及因環保政策使得除塵器等環保設施運行率處於高位均進一步增加了電力消耗。

柴油

本集團通過優先選用節油設備，合理使用燃油設備，淘汰高消耗、低產能的相關設備及時關閉長時間不工作的燃油設備，加油時避免溢出等措施減少柴油消耗。同時本集團也加強了對柴油購買、運輸、存儲和使用的管理，防止浪費、濫用和丟失。

本集團各礦山柴油消耗量數據如下：

單位：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比率
冀恆礦業	735.0	889.4	-17.4%
京源城礦業	1,207.0	927.0	30.2%
合計	1,942.9	1,816.4	6.9%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冀恆礦業柴油消耗較去年同期減少，其主要原因為礦山剝總量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京源城礦業柴油消耗較去年同期大幅提升，其主要原因為公司加大了生產剝岩及汽車、裝載車倒運廢石工作所致。

汽油

各礦業公司的汽油消耗主要源於公司內部車輛使用，本集團制定了完善的車輛管理制度，各礦業公司不存儲汽油，而是選用合標準定點加油站進行加油，並建立加油台賬。本集團還制定了車輛油耗考核標準，嚴格按行車里程與百公里耗油標準核定油耗對司機進行考核，以保證司機在行車中降低油耗，達到節約用油的目的。

本集團各礦山汽油消耗量數據如下：

單位：萬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7年	2016年	變動比率
冀恆礦業	2.1	0.6	250%
京源城礦業	2.1	1.6	31.3%
合計	4.2	2.2	90.9%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礦業公司汽油消耗量大幅提升，其主要原因為本集團為發展客戶對象及在外考察項目增加隨之汽車行駛里程亦增加所致。

廢舊物資回收利用

本集團鼓勵廢舊物資的回收利用，減少資源浪費，實現變廢為寶。各礦山擁有專門的機械維修班，能夠針對破舊、廢棄的設備進行維修，實現重新利用。

排放物

本集團重視營運過程所產生的廢棄物管理，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等法律、法規、環保要求，本集團採用科學的環境影響保護治理措施並通過技術措施、循環利用等方法減少廢棄物的產生及棄置。

本集團選礦工藝採用物理磁選方法生產鐵精礦，在生產過程中並不產生有害物質。採礦方式為露天開採，採礦主要產生剝離廢石，乾選環節主要產生乾選廢石，水選環節選礦主要產生尾砂和廢水。採礦場採礦和運礦作業時，以及選礦廠破碎和機械作業時會產生噪音和粉塵。

排放物的管理方法

廢石及尾礦管理

本集團在採礦、乾選及濕選等環節中會產生廢石及尾砂，本集團為有效控制廢石及尾砂風險制定了以下有效措施：

於採礦及乾選環節所產生的廢石，其中部份廢石將回填至露天開採場的採空區或者用作鋪路、攔水壩圍牆的建築材料，這些措施將減少廢石量，其餘部份將運往廢石場，嚴格按照設計要求進行堆放尾砂通過尾礦泵及尾礦管道輸送到尾礦庫堆存，或者採用乾排工藝，經脫水車間脫水處理後，通過運輸機運至尾礦庫中壓實堆存。尾礦庫是礦山的重要生產設施，各子公司嚴格按照設計及安全監管部門要求進行尾砂排放堆存，並且安排相關工作人員對尾礦庫進行24小時值守檢查及監測。儲存，廢石場區域內築有2米高的擋土牆。並安排相關工作人員進行時常檢查及定期測量。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各礦山排放物信息數據表如下：

單位：百萬噸	採礦剝離廢石	干選排尾廢石	水選排放尾砂
冀恆礦業	2.0	2.3	0.9
京源城礦業	5.6	11.1	15.3
合計	7.6	13.4	16.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粉塵管理

本集團各運營子公司在運營過程中產生的主要空氣污染物為粉塵，分別為無組織粉塵和有組織粉塵，本公司為有效控制粉塵風險制定了以下有效措施：

無組織粉塵包括(1)鑿岩鑽孔粉塵，管理措施：鑿岩鑽孔時採用濕式鑿岩，鑽頭撞擊岩石產生的粉塵大部分隨水流沉澱下來，有效抑制了粉塵產生。(2)爆破廢氣，管理措施：採取水袋堵孔抑塵措施後從源頭降低了爆破粉塵的產生量。(3)挖掘及裝載運輸所產生的粉塵，管理措施：為抑制礦石、廢石裝載、汽車運輸及傾倒過程中產生的揚塵，建設單位配備了灑水車進行24小時灑水降塵作業，以減少無組織粉塵排放量。(4)排土場揚塵，管理措施：通過採取定期灑水抑塵及逐步恢復綠色植被等措施有效降低了排土場揚塵的產生。另外乾選富粉場地、水選富粉精粉場地安裝了防風牆，干選原礦、尾礦、富粉場地，水選富粉、精粉場地進行了苫蓋遮擋，以避免起風揚塵。

有組織粉塵為乾選站破碎過程中產生的粉塵，管理措施：主要通過布袋除塵器、為動力除塵器進行除塵，同時也通過安裝噴淋噴霧系統進行抑塵，對廠房進行了封閉，對運輸皮帶進行了封罩。另外各子公司給所有涉及粉塵崗位員工配發了符合國家防治職業病的要求的防塵裝備，以避免職業病發生。

降噪管理

礦山開採過程中產生高噪聲的設備主要有：鑽機、空壓機、水泵、運輸車輛等，產生噪聲在75-92dB(A)區間內。工程部通過採用低噪聲設備、採坑隔噪等措施減輕對周邊聲環境的影響。

露天開採爆破時產生的噪聲瞬時值較大，由於採用多孔微差爆破方式，且與周邊環境敏感目標之間有山體阻隔，噪聲大部分被吸收和阻斷，減少爆破瞬時噪聲對周邊環境的影響。此外，村莊距採區較遠，之間有山體、樹林阻隔，噪聲經障礙物阻隔和距離衰減後，不會對周邊區域聲環境產生明顯影響。經噪聲監測，採區產噪設備對採區邊界貢獻值均滿足《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GB12348-2008) 3類標準要求。

選礦廠產噪設備主要為破碎機、給料機、圓振篩、球磨機、除塵器風機、泵類等，設備產噪值為75-96dB(A)，項目採取將產噪設備佈置於廠房內以控制噪聲對周圍環境產生的影響，採取上述降噪措施後降噪效果可達到20dB(A)。經噪聲監測，廠界噪聲排放滿足《工業企業廠界環境噪聲排放標準》(GB12348-2008) 2類區對應標準限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水循環利用

公司的生產廢水主要是選礦廠排出的尾礦漿帶走的水分，尾礦漿均排入尾礦庫，在尾礦庫沉澱、澄清後，清水自流至循環水泵站，由水泵抽取返回選礦廠供選礦工藝循環使用。就這樣，選礦廠的生產廢水通過尾礦庫實現了閉路循環利用，生產廢水不外排。同時，廠內生活污水經化糞池處理後和雨水同樣被排入尾礦庫中，經澄清後，供選礦廠循環使用，實現生活污水和雨水零外排。

尾氣排放管理

公司選用符合國家排放標準的燃油設備，並合理使用，及時關閉長時間不工作的燃油設備，減少設備尾氣的排放。

生活垃圾管理

生活區的易腐化生活垃圾排入化糞池處理後掩埋，不易腐化的生活垃圾運到垃圾處理站處理。公司鼓勵垃圾分類，禁止隨意拋棄或焚燒生活垃圾。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堅持綠色辦公，以削減溫室氣體排放為首要任務之一，鼓勵使用電話會議，合理安排差旅車輛使用，減少使用打印機，提倡無紙化辦公，以達致減排。為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本集團選用更多的潔淨能源設施淘汰落後的高耗能設備，得以逐步改善整體能源管理。

間接能源排放及公務車輛的直接排放乃本集團主要溫室氣體排放源。

		全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噸)
直接排放	汽油及柴油	6,231
間接能源排放	所購入電力	115,507
合計		121,738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已制定並執行物資採購管理制度，對各礦山所需的物資實行統一採購、倉儲和調配管理。根據生產部門的物資需求計劃和物資種類，一般採用招標、詢比價、定點採購三種方式進行物資採購。所有採購都簽訂合同，公司嚴格監督合同的履行和控制資金的支付。公司備有供貨商名冊並定期對其評估和更新。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冊供貨商共製156家，分為四類：A類為戰略供貨商14家，B類為合格供貨商36家，C類為普通／新增供貨商67家，D類為淘汰供貨商39家。在冊供貨商中(D類除外)，註冊資本500萬元以上的54家，100萬元–500萬元的29家，小於100萬元的14家，個體合作企業20家。本集團選擇供貨商需要經過公司的審批程序和監督程序，本集團法務部門和審計部門參加監督，保障選擇程序公平。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供應商地區劃分

地區	A類	B類	C類
河北省	11	18	23
其他省	1	15	28
總計	12	33	51

本集團鼓勵供貨商持續改善，期望所有供貨商都符合其國家的法律法規。本集團亦要求供貨商為其員工提供一個安全的工作環境，確保安全健康為其工作活動中不可或缺的一部份，同時亦要以零工傷為目標，持續改善其安全標準及表現。本集團會通過與供貨商不時溝通瞭解彼等之環保價值觀及社會責任。

本集團期望供貨商實施良好的僱傭措施，公平合理地對待其員工，尊重其權利並為其提供一個免受歧視、童工及強迫勞工的環境。供貨商亦需要依循透明的業務流程及高規格的操守，包括避免利益衝突、禁止行賄及受賄。

本集團的供貨商亦要重視有效運用資源，致力減少浪費，包括有效運用燃料及水源，適當地處理及棄置廢物，以一個負責任的態度監察及管理其對環境之影響，並於所有方面持續地改善。

產品責任

質量是企業永恆的主題，是企業的生命，產品質量是體現品牌的基石，是提升品牌經營價值的核心。因此本集團十分重視產品的質量和信譽，本集團嚴格遵守《產品質量法》等相關法律法規，並且制定了完善的質量和銷售管理制度，加強對產品的質量檢驗和銷售管理，確保向客戶提供優質產品。

本集團銷售給客戶的產品，在運出礦山和運輸到客戶時都要進行計量和質檢，公司和客戶的數量和質量可以相互比對，差異較大時，本集團會依據《客戶質量投訴處理表》進行處理。如不能解決，將由第三方權威機構進行覆核仲裁。

本集團擁有完善的管理體系，先進的生產工藝及設備，盡職盡責的員工，於報告期內未發生產品重大質量缺陷，及銷售產品回收情況。

反貪污

道德及誠信，是本集團成功的基石，本集團嚴格按照《反腐敗法》對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行為採取零容忍的態度，所有董事、管理層及員工在日常工作中必須遵守國家及營運地區地方政府在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相關的所有法律法規。所有員工都有責任明白及遵守以上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政策，也有義務向審計部負責人舉報違反守則的行為。任何人違反守則，將會受到紀律處分。

為加強廉政建設，公司設立審計部專職負責廉政建設職能，適時開展專項審計、流程監督等工作，查漏補缺，對各項業務的合法性、合理性、嚴謹性等進行審計。建立並完善了多項內部制度，明確了公司廉政管理紀律和行為要求，從完善制度和管治上杜絕不廉潔行為的發生。

同時，本集團開展廉政培訓，進行普法教育、案例剖析，宣講廉政建設的重要意義。公司設立了舉報電話、舉報郵箱、舉報箱等多種舉報途徑，設立專人定期對舉報信息收集整理，將舉報事項轉審計部門監督調查；採取多項措施鼓勵員工對發現的違紀行為積極上報，並加強對舉報人的隱私保護。

本集團加大違紀行為處罰力度，提高違法成本。一經查實違紀行為，將全部沒收非法所得，並處以非法所得金額(禮物折款)2倍的罰款和降職、開除等行政處分，情節嚴重的交司法機關追究刑事責任。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針對本公司或公司員工的貪污訴訟案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區參與

本集團以「和諧礦山」為宗旨，重視與所在社區建立和諧共融的企業和社區關係。公司通過積極參與所在社區的活動瞭解社區需求，並以實際行動確保本集團的業務活動考慮社區利益。

於報告期，本集團積極援助所在社區教育事業發展，開展「金秋助學」活動捐款20萬元，獲得涇源縣人民政府授於2016-2017年度「先進單位」稱號。

於2017年度末期，本集團積極援助社區孤寡老人，捐贈價值約3萬餘元的糧油等物資。

另外本集團在勞工需求方面優先從業務所在社區招聘所需員工，這不僅解決了當地勞動力就業問題，促進村民增收，也有助於形成「村企一家」的良好關係。

各礦山聘用大量當地村民在礦山工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詳情如下表：

公司	員工總人數	當地員工人數	當地員工人數 佔員工總數的比率
冀恆礦業	271	159	58.7%
京源城礦業	525	364	69.3%
鑫鑫礦業	14	11	78.6%
奧威礦業	49	5	10.2%
合計	859	539	62.7%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奧威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開曼群島續存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92至160頁奧威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前稱為恒實礦業投資有限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真實與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於該等準則下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連同與我們於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有關的道德規定,我們已履行此等規定及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足以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對我們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我們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形成我們意見時處理該等事項,而不會對該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礦業資產減值評估／減值撥回

參閱第106、115及132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k) (ii)、3(a) (iii)及16。

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的礦業資產位於三大礦區，各自由 貴集團的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擁有。每間附屬公司被視為一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由於預測鐵礦石價格將持續下降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延遲開發礦場，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其礦業資產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93.6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管理層已重新評估現金產生單位是否有減值虧損跡象並進行減值評估。根據該等減值評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毋須作出進一步減值虧損撥備。

由於鑫鑫礦業(貴集團的現金產生單位之一)持續停產，且 貴集團經營所在的河北省環境保護政策日漸收緊導致 貴集團的礦場開發計劃調整，管理層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 貴集團的礦業資產進行減值評估。為評估減值，管理層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技術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並委聘獨立外部估值專家協助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因此， 貴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其礦業資產減值虧損人民幣375.6百萬元。

我們將礦業資產減值評估／減值撥回確定為關鍵審核事項，原因為選擇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假設時，就評估現金產生單位金額中的可收回金額而言，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其可能帶有管理層偏見。

我們於審核中處理事項的方法

我們評估礦業資產減值／減值撥回的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透過對 貴集團與以估計可收回金額為基準相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估值，評估關鍵內部監控的設計及執行；
- 在我們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時採用的方法；
- 評估管理層為對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值而委聘的獨立外部估值專家的資歷、能力、客觀性及獨立性；
- 質疑 貴集團用以釐定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關鍵假設及評估，包括未來銷售、未來營運成本、未來資本支出及所採用貼現率相關者。此舉包括取得管理層委聘的獨立估值專家出具的獨立估值報告，以及須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將此等關鍵假設及估計與外部基準(包括未來商品價格及同行業類似公司的貼現率)進行比較，並根據彼等對 貴集團及其營運所在行業的認識考慮關鍵假設；
- 對過往年度所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內的關鍵假設及評估與本年度現金產生單位的表現進行比較，以評估管理層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的可靠性及就發現的任何重大變動詢問管理層其原因；
- 對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及估計進行敏感度分析，並評估關鍵假設及估計變動的影響以及是否存在任何跡象表明管理層存在偏見；及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就管理層的減值評估，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資料。

分配至收購熹南投資有限公司的商譽減值評估

參閱第106、115及132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k)(ii)、3(a)(iii)及16。

關鍵審核事項

熹南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所收購業務」)主要從事醫院託管、特色專科門診引入、藥品耗材供應及提供護工服務的業務。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完成收購熹南投資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商譽人民幣73.4百萬元已分配至所收購業務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熹南現金產生單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管理層已進行商譽減值評估，並委聘獨立外聘估值專家協助釐定商譽的賬面值。商譽的賬面值乃透過編製商譽所分配至熹南現金產生單位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及比較預測現金流量的淨現值與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採用使用價值法評估得出。鑒於所收購業務表現不佳而可能無法以所收購業務將予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收回商譽的賬面值，故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其商譽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73.4百萬元。

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涉及管理層對主要假設作出重大判斷，包括患者數量及從每名患者賺取的平均收入、供應鏈業務的毛利率及所應用貼現率的相關者。

由於減值評估需要預測未來現金流量，而該步驟乃屬複雜且本質上具不確定性及可能受管理層偏見影響，故我們將所收購業務相關的商譽減值評估確定為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於審核中處理事項的方法

我們評估商譽減值的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對商譽減值測試採取的主要內部監控措施的設計及執行；
-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評估管理層於其減值測試過程中採用的方法；
- 評估管理層所委聘以對熹南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值的獨立外聘估值專家的資歷、能力、客觀性及獨立性；
- 質疑就評估熹南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患者數量及從每名患者賺取的平均收入、供應鏈業務的毛利率及所應用貼現率的相關者。此步驟包括自管理層所委聘的外聘估值專家取得獨立估值報告，及委派內部估值專家對比該等主要假設及估計與外部標準並考慮根據其對貴集團及所經營行業的了解作出的主要假設及估計；
- 比較去年所編製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包含的主要假設及估計與熹南現金產生單位於本年度的表現，以評估管理層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的可靠性，並向管理層查詢識別出的任何重大差異的原因；
- 進行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主要假設及估計的敏感度分析，並評估主要假設及估計變動的影響及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存在管理層偏見；及
- 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規定，就管理層的商譽減值評估，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進行評估。

獨立核數師報告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相關核數師報告以外的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所載所有信息，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相關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亦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信息，從而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符或可能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我們就此並無須報告事項。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於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實際可行的替代方案。

董事負責並由審核委員會協助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旨在合理保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出具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報告，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並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水平的保證，惟不能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致，倘個別或整體於合理預期情況下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作為我們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一部分，我們於整個審核過程中貫徹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因應該等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錯誤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於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會計估算以及相關披露資料是否合理。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倘我們總結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需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留意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披露資料，或倘相關披露資料不充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以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為基礎。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架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平反映及呈列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貴集團的審核工作。我們仍須就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其中包括我們在審核期間發現的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規定，並與其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可能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適用情況下的相關防範措施。

我們自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釐定該等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審核最為重要並因此構成關鍵審核事項的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惟法律或法規禁止公開披露有關事項或(在極少情況下)我們合理預期於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有關溝通產生的公眾利益而不於報告中溝通該事項則除外。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項目合夥人為朱文偉。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8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及 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4	869,122	757,137
銷售成本		(594,757)	(488,291)
毛利		274,365	268,846
分銷成本		(10,731)	(13,144)
行政開支		(74,056)	(97,240)
減值虧損	5(c)	(449,055)	-
營業(虧損)/溢利		(259,477)	158,462
融資收入	5(a)	3,871	4,065
融資成本	5(a)	(45,574)	(43,577)
淨融資成本		(41,703)	(39,512)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301,180)	118,950
所得稅	6	(55,828)	(33,284)
年度(虧損)/溢利		(357,008)	85,666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國大陸以外集團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9	(1,211)	1,395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358,219)	87,06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357,008)	85,66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358,219)	87,061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0	(0.22)	0.05

第98至160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年度溢利應佔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29(b)。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1	755,528	838,579
在建工程	12	696	5,374
租賃預付款項	13	112,111	127,035
無形資產	14	369,709	753,758
商譽	15	–	73,410
長期應收款項	18	55,760	53,960
預付款項	19	59,412	3,576
遞延稅項資產	26(b)	129,853	122,163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83,069	1,977,855
流動資產			
存貨	20	91,570	106,14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295,598	123,688
其他金融資產		–	48,000
受限制存款	22	342,836	298,04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65,745	46,577
流動資產總值		795,749	622,460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4	320,000	310,0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5	188,057	180,410
即期稅項	26(a)	49,249	27,994
長期應付款項即期部分	27	77,889	45,501
預提復墾責任即期部分	28	7,316	5,720
流動負債總額		642,511	569,625
流動資產淨值		153,238	52,83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36,307	2,030,690

第98至160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7年12月31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款項，減即期部分	27	162,446	197,707
預提復墾責任，減即期部分	28	52,260	51,606
遞延稅項負債	26(b)	44,413	50,090
非流動負債總額		259,119	299,403
資產淨值		1,377,188	1,731,28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c)	131	131
儲備		1,377,057	1,731,156
總權益		1,377,188	1,731,287

經董事會於2018年3月27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豔軍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子威

第98至160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 盈餘儲備	特別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c))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的結餘		120	928,309	84,556	65,543	(1,847)	(126,229)	483,552	1,434,004
2016年的權益變動：									
年度溢利		-	-	-	-	-	-	85,666	85,666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395	-	-	1,395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395	-	85,666	87,061
收購業務所發行的股份		11	214,331	-	-	-	-	-	214,342
轉撥至特別儲備，扣除已使用金額		-	-	-	(5,620)	-	-	5,620	-
確認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未分配溢利 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26(b)	-	-	-	-	-	-	(4,120)	(4,120)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131	1,142,640	84,556	59,923	(452)	(126,229)	570,718	1,731,287
2017年的權益變動：									
年度虧損		-	-	-	-	-	-	(357,008)	(357,00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1,211)	-	-	(1,211)
全面收益總額		-	-	-	-	(1,211)	-	(357,008)	(358,219)
轉回至保留溢利，扣除已使用金額		-	-	-	(3,129)	-	-	3,129	-
撥回中國大陸附屬公司未分配溢利 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26(b)	-	-	-	-	-	-	4,120	4,120
於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131	1,142,640	84,556	56,794	(1,663)	(126,229)	220,959	1,377,188

第98至160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溢利		(301,180)	118,950
以下各項的調整：			
折舊及攤銷	5(c)	142,884	118,342
利息收入	5(a)	(3,871)	(4,065)
利息開支	5(a)	45,573	43,2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5(c)	9	–
減值虧損	5(c)	449,055	–
營運資金的變動：			
存貨減少		14,577	8,90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30,775)	82,39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11,972)	31,150
經營所產生現金		104,300	398,971
已繳所得稅	26(a)	(43,820)	(29,785)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		60,480	369,186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在建工程的付款		(31,680)	(160,563)
購買其他資產的付款		(16,494)	(5,68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43	–
贖回其他金融資產的付款		–	(48,000)
用於購買其他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48,000	–
存入受限制存款作投資用途		(24,789)	(257,018)
已收利息	5(a)	3,871	4,065
收購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	68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049)	(466,51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借貸所得款項	23(b)	360,000	500,000
償還借貸	23(b)	(350,000)	(390,000)
已付利息	23(b)	(29,027)	(26,915)
融資活動(所用)／所產生現金淨額		(19,027)	83,0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0,404	(14,248)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577	59,495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1,236)	1,330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745	46,577

第98至160頁的附註構成此等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公司資料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為恒實礦業投資有限公司)於2011年1月1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2013年5月2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2012年修訂本，經綜合及修訂)遷冊至開曼群島，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採、洗選及銷售鐵礦石產品以及提供醫院託管服務。

根據集團重組(「重組」)，為尋求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1月18日的招股章程。本公司股份已於2013年11月28日在聯交所上市。

於2016年7月13日，本公司收購熹南投資有限公司(「熹南」)全部已發行股本，詳情載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於2017年11月28日，本公司名稱由恒實礦業投資有限公司(Hengshi Mining Investments Limited)更改為奧威控股有限公司(Aowei Holding Limited)。

2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根據所有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首次生效或可提前採納。附註2(c)就首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並已於該等財務報表內反映的該等發展而產生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提供資料。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續)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作出，而所得結果構成判斷明顯無法通過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估計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內確認，或倘該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論述。

(c)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了數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這些修訂在本集團當前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準則變動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並無構成影響。然而，附註23(b)已加入額外披露，以滿足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引入之新披露規定，其規定實體須提供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價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產生的變動及非現金流變動。

本集團並未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d) 合併基準

(i) 同一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

參與合併的所有實體在業務合併前後均受相同一方或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屬過渡性質，則為同一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所收購的資產及承擔的負債按合併日期其於最終控制方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計量。所收購淨資產的賬面值與已付合併代價(或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之間的差額獲調整至權益。任何直接與合併有關的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合併日期為一間合併實體獲得其他合併實體控制權的日期。

(ii) 非同一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

參與合併的所有實體在業務合併前後均不受相同一方或多方最終控制，則為非同一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倘符合確認標準，本集團會以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確認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收購日期為收購方獲得被收購方控制權的日期。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合併基準(續)

(iii)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為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因其參與實體業務而對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擁有權利以及可運用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金額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權力時，僅會計及本集團及其他各方所持的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開始當日起綜合併入綜合財務報表，直至控制終止當日止。集團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集團公司間交易所導致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溢利相同，惟僅以無證據顯示出現減值的情況為限。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且本集團並無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另行訂立任何其他條款，而導致本集團整體須就該等權益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分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項目呈列，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權益分開呈列。非控股權益所佔本集團的業績，會按照該年度損益總額及全面收入總額，在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間分配，並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賬面呈列。來自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貸款及對該等持有人的其他合約責任，會視乎負債性質並按照附註2(n)或(o)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金融負債。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如發生不會造成失去控制權的變動，則會入賬列作權益交易，據此調整綜合權益內的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惟不會調整商譽，亦不會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按出售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入賬，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仍保留於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權益按公平值確認，而該金額將被視為一項金融資產初步確認的公平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的投資初步確認的成本。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k)(i))，惟該項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被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則作別論。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其他投資

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即其交易價格)列賬，除非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與交易價格有所不同，且公平值由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或根據僅採用來自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方法得到證明。

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於公平值儲備的權益內單獨累計。例外情況包括，倘債務證券投資於活躍市場的相同工具並無報價及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該等投資在財務狀況表中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見附註2(k)(i))確認。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債務證券的利息收入根據附註2(v)(ii)所載政策於損益確認。債務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導致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亦於損益確認。

當該等投資被取消確認或減值(見附註2(k)(i))時，於權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投資於本集團承諾購買/出售投資或投資到期時確認/取消確認。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初步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k)(ii))列賬的樓宇以及廠房、機器及設備、汽車、辦公室設備及礦業資產(包括資本化的剝採成本)。資產的成本包括其購置價格、任何使資產達到其目前使用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在建期間所用借款資金(見附註2(x))，以及(如有關)拆除及移除項目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而償付債務所需的時間或資源流出的變動或貼現率的變動引致就該等成本確認的現有負債計量方法的變動。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則當該項目產生重置成本時，本集團會將該成本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賬面值確認。所有其他成本在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來自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日期在損益中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除礦業資產外，折舊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除礦業資產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可折舊年期
樓宇及廠房	6至20年
機器及設備	3至10年
汽車	5年
辦公室設備	3年

礦業資產按相關礦體或礦體部分的探明及可採礦物儲量，以生產單位法計算折舊。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分配，而各部分則分開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每年進行檢討。

(g)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正在興建的物業及廠房、有待安裝的設備以及正在興建的礦場，初步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見附註2(k)(iii))確認。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及生產開銷及借款成本(見附註2(x))的適當比例。

當資產大致上可用作其擬定用途，該等成本會停止資本化，而在建工程會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於落成及大致上可用作擬定用途前不會就折舊計提撥備。

(h) 資本化的剝採成本

剝離覆蓋層及其他廢料以獲取礦藏的過程稱為剝採。在露天礦井開採業務中，需要按各礦體部分對剝採成本單獨核算，惟該剝採活動改善對於整個礦體的通路。一個礦體部分是指通過剝採活動改善通路的礦體的特定部分。對於礦體部分的識別，取決於礦體的開發計劃。

剝採活動分為兩種：

- 基建剝採是指礦山初始開發階段發生的剝離覆蓋層以改善礦體通路並實現商業開採的活動；及
- 生產剝採是指正常生產階段發生的剝離夾層的活動。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資本化的剝採成本(續)

滿足下列條件時，基建剝採成本將資本化為在建工程中的剝採資產，成為礦體開發成本的一部分：

- 與該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
- 相關成本能可靠計量。

當整個礦體或礦體部分可供用作擬定用途時，停止相關基建剝採成本的資本化，同時將該等成本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中的礦業資產。

生產剝採帶來兩類收益：於當期開採礦產，及改善礦體或礦體部分於未來期間的通路。倘收益與當期開採礦產相關，則剝採成本確認為存貨成本。倘收益為改善礦體或礦體部分於未來期間的通路，則剝採成本於滿足下列條件時資本化為礦業資產：

- 可能為本集團帶來未來經濟利益(改善礦體或礦體部分的通路)；
- 通路獲得改善的礦體或礦體部分可識別；及
- 剝採活動相關的成本能可靠計量。

根據礦體部分開採壽命內的剝採比，將生產剝採成本在已生產存貨與資本化的礦業資產間進行分配。當期剝採比高於礦體部分開採壽命內的剝採比時，將一部分剝採成本資本化為現有礦業資產的一部分。

(i)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指：

- (i) 已轉讓代價的公平值、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公平值的總和；超出
- (ii) 於收購日期計量的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值之差額。

如(ii)項的金額大於(i)項，則此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續)

(i) 商譽(續)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被分配至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預期會產生合併協同效益)，並須每年作減值測試(見附註2(k)(ii))。

年內出售一個現金產生單位時，任何購入商譽的應佔金額於計算出售的損益時計算在內。

(ii) 採礦權

採礦權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k)(ii))列賬。採礦權按探明及可採礦物儲量，以生產單位法進行攤銷。本集團的採礦權有足夠年期(或有法律權利延續至足夠年期)，使本集團可按目前生產時間表開採所有儲量。

(iii) 勘探及評估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見附註2(k)(ii))列賬。勘探及評估資產包括顯示採掘礦物資源的技術可行性及商業可行性前就勘探及評估礦物資源所產生的開支，及現有礦體進一步成礦及增加礦山產量的相關費用。最初勘探階段的支出於產生時在損益中扣除。

倘能合理確定採礦構築物能作商業生產，已資本化的勘探及開發成本將轉撥至採礦權，並採用生產單位法，按探明及可採礦物儲量於損益中攤銷。倘任何項目於勘探及評估階段遭放棄，則有關勘探及評估資產會於損益內撤銷。

(iv) 醫院託管權

所收購的醫院託管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如估計可使用年期屬有限)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k)(ii))列賬。

醫院託管權的攤銷按其估計使用年期30年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

攤銷的期間及方法每年進行覆核。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租賃資產

倘本集團決定一項安排是賦予權利於協定期限內使用一項或多項特定資產以換取一筆或多筆款項，則包括一項交易或連串交易的該項安排屬於或包含一項租賃。該項決定會基於對安排內容的評估而作出，而不論該項安排是否採取租賃的法定形式。

(i) 本集團租賃資產的分類

對於本集團以租賃方式持有的資產，如租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轉移至本集團，有關資產便會歸類為以融資租約持有。如租賃不會使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轉移至本集團，則分類為經營租約。

(ii) 經營租約支出

倘本集團擁有以經營租約持有資產的使用權，則根據租約支付的款項會於租期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分期付款計入損益，惟如有其他基準能更清楚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利益模式則除外。已收取的租賃優惠金額於損益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計入損益。

(iii) 租賃預付款項

租賃預付款項是指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成本。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後(見附註2(k)(ii))列賬。攤銷於土地使用權期限內以直線法於損益中扣除。

(k) 資產減值

(i) 附屬公司投資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附屬公司投資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以確定有否存在減值的客觀證據。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的有關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面對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如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及
- 權益工具中一項投資的公平值大幅減少或長期低於其成本。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 附屬公司投資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續)

倘存在任何該等證據，則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 就附屬公司的投資(見附註2(d))而言，減值虧損根據附註2(k)(ii)透過比較投資的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計量。減值虧損會根據附註2(k)(iii)於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算出現有利變動時予以撥回。
-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貿易及其他即期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金融資產而言，如貼現影響重大，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金融資產原有實際利率(即在初步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如該等金融資產具備類似的風險特徵，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獲評估為減值，則有關評估會集體進行。獲評估為集體減值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與該集體組別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過往虧損情況評估。

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客觀地有關，則減值虧損通過損益撥回。減值虧損撥回後不得導致資產賬面值超出過往年度在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已釐定的賬面值。

減值虧損直接於相關資產撇銷，惟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而可收回性被視為存疑但並非遙遙無期的減值虧損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就呆賬作出的減值虧損以撥備賬記錄。倘本集團信納收回遙遙無期，則視為不可收回的金額會直接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撇銷，而在撥備賬中就該債務保留的任何金額會被撥回。倘之前計入撥備賬的款項在其後收回，則有關款項於撥備賬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直接撇銷的款項均於損益中確認。

(ii) 其他資產減值

本公司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來資料來源，以識別下列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商譽除外)，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含資本化的礦業資產)；
- 在建工程；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減值(續)

- 租賃預付款項；
- 無形資產；
- 商譽；
- 附屬公司投資；及
- 其他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應收款項)

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不論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本集團均會每年估計商譽的可回收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先予以分配，以按比例減少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該單位組別)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及減少該單位(或該單位組別)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除商譽外的資產，倘在確定可收回金額中所使用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時，減值虧損會被撥回。有關商譽之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僅限於在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期間計入損益。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資產減值(續)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就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期末，本集團應用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與其將於財政年度末所應用者(見附註2(k)(i)及(ii))相同。

於中期期間就商譽以及按成本列賬的可供銷售股本證券及無報價股本證券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倘僅在財政年度末對與中期期間有關的減值作出評估後毋須確認虧損或確認較少金額的虧損，前述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的原則亦仍然適用。因此，倘可供銷售股本證券的公平值於年度餘下期間或在其後任何其他期間增加，則該增加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非於損益中確認。

(l) 存貨

存貨(包括含礦圍岩、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粉)以物理方式計量或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估算及估值。

成本根據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並包括全部採購成本、轉換成本、適當比例的固定及可變開銷成本，包括於生產階段所產生的剝採成本，以及其他將存貨運至其目前位置及使其達到目前狀況所產生的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本集團預期從銷售或加工產品中變現的估計未來售價減估計完成及銷售產品的成本。

當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於確認相關收益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任何由存貨撇減為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和所有存貨虧損於撇減或虧損出現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的任何撥回金額，均在撥回的期間內確認為存貨開支金額的減少。

用於生產的配套材料、零部件及小型工具的存貨於廢棄時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

(m)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見附註2(k)(i))列賬，惟倘應收款項為給予關聯方的免息貸款，且無任何固定還款期或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等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呆賬減值撥備列賬。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減應佔交易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計息借款按攤銷成本列賬，初步確認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會在借款期間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中確認。

(o)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者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p)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且流動性極高的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q)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以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應計。倘遞延付款或償付且產生的影響重大，該等金額將按其現值列賬。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惟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稅款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為年內就應課稅收入根據在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繳稅項，以及對過往年度的任何應繳稅項作出的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由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產生，即資產及負債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源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除若干有限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只會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用作抵銷相關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可能支持確認由可扣減暫時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金額；惟此等差額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減暫時差額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結回或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是否支持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相同準則，即若有關差額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且預計在可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的期間內撥回，則有關差額會計算在內。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所得稅(續)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包括為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的產生自商譽的暫時差額、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初步確認(前提是其並不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以及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暫時差額，倘為應課稅差額，則僅限於本集團控制撥回時間且於可見未來不會撥回的差額；或倘屬可扣減差額，則僅限於將來可能撥回的差額。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償還方式，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予貼現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覆核。倘不可能再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相關稅務利益，則調低上述賬面值。倘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任何有關減少則予以撥回。

派付股息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於確認派付相關股息責任時確認。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均彼此獨立呈列，及不予抵銷。倘本公司或本集團具備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資產則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本公司或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償還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下列其中一項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應課稅實體，該等實體計劃於日後各個預期償還或收回重大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償還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償還該負債。

(s)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因過去事件而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須為履行該責任而導致經濟利益流出，及其能可靠估計時，則就未能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屬重大，則按預計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將撥備列賬。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撥備及或然負債(續)

倘經濟利益未必會流出，或是無法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將有關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甚微。倘可能須承擔的責任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則該等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甚微。

(t) 徵費

只有在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規定需要承擔支付相關徵費的義務時方才確認該徵費，即使無法合理規避支付該負債。

(u) 復墾責任

本集團的復墾責任包括根據中國有關規則及法規用於礦場的估計開支。本集團根據進行所需工程所用的未來現金開支金額及時間的詳細計算，估計其就最終復墾及關閉礦場所承擔的負債。估計開支就通脹而調高，其後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貼現率貼現，致使撥備金額反映預期為履行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本集團記錄與最終復墾及關閉礦場的負債有關的相應資產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中的礦業資產。該責任及相應資產於負債產生期間確認。資產於其預計年內按生產單位法計算折舊，負債則附加至預定開支日期。由於出現估計變動(如礦場計劃修訂、估計成本變動或進行復墾活動的時間變動)，該責任及有關資產的修訂按適當貼現率確認。

(v)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收益僅會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及成本(如適用)能可靠計量時，方會於損益中確認為下列項目：

(i) 銷售鐵礦石產品

有關銷售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粉的收入在客戶接收貨品及所有權的相關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益並不包括增值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於應計時確認。

(iii) 服務收入

與醫院管理相關的服務收入在提供相關服務時或所提供的服務的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利益能可靠計量時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w) 外幣換算

本集團的呈列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本公司及恒實發展國際有限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其他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當時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當時的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中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當時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並以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釐定公平值日期當時的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當時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的權益內單獨累計。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海外業務匯兌差額的累計金額於確認出售損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x) 借款成本

凡直接與收購、施工或生產某項資產有關，而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的借款成本，均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內列為開支。

借款成本於合資格資產產生開支時、產生借款成本時及使資產投入預定用途或出售所必需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作為該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在準備合資格資產投入其預定用途或出售所必需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款成本資本化便會暫停或終止。

(y) 關聯方

(i)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b)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c)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y) 關聯方(續)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聯)。
- (b) 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所隸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c)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d) 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e)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f) 實體受(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g) 於(i)(a)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h) 實體或該實體所隸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人事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為在該名人士與實體進行交易時，預計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近親。

(z)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各分部項目於財務報表所呈報的金額，是從定期提供給本集團最高級執行管理層以向本集團的各營業分部及地區分配資源以及評估其表現的財務資料識別出來。

個別重大經營分部不會因財務報告目的而合併處理，除非各分部具有類似的經濟性質，以及就產品與服務性質、生產過程的性質、客戶類型或級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而言亦類似則作別論。不屬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如符合上述絕大部分標準，則可能合併處理。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a)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的重大會計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管理人員已運用以下會計判斷：

(i) 鐵礦石儲量

本集團鐵礦石儲量的工程估計，本身並不精準，僅為約數，原因是編製有關資料牽涉主觀的判斷。儲量估計定期更新，當中已計及有關鐵礦石礦床的最近生產及技術資料。此外，由於價格及成本水平每年變化，鐵礦石儲量的估計亦有所改變。此改變就會計處理而言，被視為估計的變動，並按前瞻基準於相關折舊及攤銷比率中體現。

儘管該等工程估計本身不精準，該等估計乃用於釐定折舊及攤銷開支以及減值虧損。折舊及攤銷比率按照估計鐵礦石儲量及採礦構築物與採礦權的成本釐定。採礦構築物與採礦權的成本是按照所消耗鐵礦石儲量單位折舊及攤銷。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年期

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支出。此項估計是基於類似性質及功能的資產的實際使用年期釐定，可因技術日新月異及競爭對手響應行業周期的行動而有重大變動。管理層將於使用年期低於先前估計使用年期時增加折舊支出，或撇銷或撇減技術過時或已棄用或售出的非策略性資產。

(iii) 資產減值

就商譽而言，商譽乃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確定是否出現任何減值指標。管理層編製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賬面值與使用價值之間的差額。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任何商譽的賬面值。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審閱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減值的客觀證據。當發現減值跡象時，管理層會編製貼現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賬面值與使用價值之間的差額，及就減值虧損計提撥備。現金流量預測內所採用假設的任何變動將會增加或減少減值虧損撥備，及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當有客觀證據(例如債務人可能無力償債或遭遇重大財務困難)表明本集團將無法根據發票的原條款收回全部到期金額，則會作出減值撥備，並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管理層採用判斷以釐定債務人無力償債或遭遇重大財務困難的可能性。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a)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的重大會計判斷(續)

(iii) 資產減值(續)

儘管本集團於作出此項預測時已運用全部可取得資料，惟有先天不確定因素存在且實際撇銷金額可能高於或低於估計金額。上述減值虧損的增加或減少將影響未來數年的純利。

(iv) 復墾責任

最終復墾及礦場關閉的負債估計涉及估計未來現金支出的金額及時間，及用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的貼現率。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未來產量及發展計劃、礦區地理結構及儲量，以釐定將進行的復墾及礦場關閉工作的範圍、金額及時間。決定此等因素的影響，涉及本集團的判斷，而估計負債可能最終有別於將產生的實際開支。本集團所用貼現率亦可能予以修改，以反映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定風險的評估變動，如市場借款利率及通脹率的變動。由於估計有變(如採礦計劃的修訂、估計成本變動，或進行復墾活動的時間有變)，責任的修改將會按適用貼現率確認。

(v)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關於未動用稅項虧損及結轉稅項抵免以及可扣減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實質頒佈的稅率，按照變現或結清資產賬面值的預計方式確認及計量。於釐定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時，會估計預計應課稅溢利，當中涉及關於本集團營運環境的多項假設，並需要董事作出重大判斷。有關假設及判斷的任何變動會影響將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因而影響未來年度的純利。

(vi) 已資本化剝採成本

生產剝採成本既可能在生產當期存貨時發生，亦可能在為未來開採礦石改善條件及創造開採便利時發生。前者計入存貨成本的一部分，而後者則在符合若干標準的前提下作為礦業資產撥充資本(見附註2(h))。為了區分與開採存貨相關的生產剝採及與添置礦業資產相關的生產剝採，需要作出重大判斷。

一旦本集團識別各項露天採礦作業的生產剝採，就會為各項剝採作業劃定單獨的礦體組成部分。可識別組成部分一般是更利於開展剝採業務的特定數量的礦體。為了識別和界定該等組成部分，同時亦為了釐定各個組成部分將剝採的廢石及將開採的礦石數量，需要作出重大判斷。該等評估乃基於礦場規劃時所掌握的資料對個別採礦作業分別進行。礦場規劃乃至組成部分的識別受各種原因影響而有所不同，原因包括但不限於商品類型、礦體的地質特徵、地理位置及／或財務因素。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a)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的重大會計判斷(續)

(vi) 已資本化剝採成本(續)

為了確定合適的生產措施用於在各組成部分的存貨與任何剝採業務資產之間分配生產剝採成本，亦需要作出判斷。本集團將礦體特定組成部分的預計將剝採的廢石及將開採的礦石數量的比率當作最合適的生產措施。

(vii) 勘探及評估開支

本集團就勘探及評估開支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要求於釐定未來經濟利益是否將流入本集團時作出判斷。其要求管理層對未來事件或情況，尤其是可否建立經濟可行的開採業務，作出若干估計及假設。倘有新資料，作出的估計及假設可能出現變動。倘開支資本化後，有資料顯示不大可能收回費用，已資本化的金額則於得到新資料的期間在損益內撇銷。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來源

除需作出重大會計判斷外，亦需於各個報告期末就本集團關於「資產減值」、「復墾責任」及「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會計政策作出有關未來及估計不確定性其他主要來源的假設。有關假設及其風險因素的資料載於附註3(a)(iii)、(iv)及(v)。

4 營業額及經營分部

(a)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粉開採、洗選及銷售以及提供醫院託管服務業務。收益主要指向客戶售出貨品的銷售價值及醫院託管所得服務收入，當中不包括增值稅。已確認的各重大類別收益的金額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開採分部		
鐵精粉	868,783	734,485
富粉	—	21,588
鐵礦石	—	1,048
其他	—	4
	868,783	757,125
醫療分部		
醫院託管服務	339	12
	869,122	757,137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4 營業額及經營分部(續)

(a) 營業額(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共三名客戶進行的交易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2016年：三名客戶），向該等客戶銷售鐵精粉所得收益達人民幣703,675,000元（2016年：人民幣603,936,000元）。來自本集團客戶的集中信貸風險的詳情載於附註30 (a)。

(b) 經營分部

本集團根據其業務線管理其業務，該業務線分為鐵礦石產品的開採、洗選及銷售以及提供醫院託管服務。本集團於2016年7月前僅擁有一條業務線，即鐵礦石產品的開採、洗選及銷售。本集團於2016年7月收購醫院託管營運業務。

以與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內部呈報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一致方式，本集團已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確認並呈列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部。並無經營分部綜合組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鐵礦石產品的開採、洗選及銷售；及
- 提供醫院託管、特色專科門診引入、藥品耗材供應及護工服務。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及負債包括所有非流動資產及負債以及流動資產及負債，但不包括未分配的總部及公司資產及負債。

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的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產生的開支後進行。總部及公司開支不會分配至個別分部。

分部溢利指個別分部產生的除稅後溢利。

本集團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定期呈報予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因此，可呈報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於其財務報表中呈列。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4 營業額及經營分部(續)

(b) 經營分部(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鐵礦石 開採、洗選及 銷售分部 人民幣千元	提供醫院 託管、特色 專科門診 引入、耗材供 應及護工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868,783	339	869,122
銷售成本	(588,522)	(6,235)	(594,757)
可呈報分部毛利/(損)	280,261	(5,896)	274,365
分銷成本	(10,731)	–	(10,731)
行政開支	(76,723)	(1,095)	(77,818)
淨融資成本	(41,718)	13	(41,705)
資產減值虧損	(375,645)	(73,410)	(449,055)
除稅前可呈報分部虧損	(224,556)	(80,388)	(304,944)
所得稅	(57,404)	1,558	(55,846)
可呈報分部虧損	(281,960)	(78,830)	(360,790)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4 營業額及經營分部(續)

(b) 經營分部(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鐵礦石 開採、洗選及 銷售分部 人民幣千元	提供醫院 託管、特色 專科門診 引入、耗材供 應及護工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757,125	12	757,137
銷售成本	(485,174)	(3,117)	(488,291)
可呈報分部毛利/(損)	271,951	(3,105)	268,846
分銷成本	(13,144)	-	(13,144)
行政開支	(92,380)	(1,129)	(93,509)
淨融資成本	(39,292)	-	(39,292)
除稅前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127,135	(4,234)	122,901
所得稅	(34,037)	779	(33,258)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93,098	(3,455)	89,643

(ii) 可呈報分部收益與損益的對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869,122	757,137
綜合收益(附註4(a))	869,122	757,137
溢利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360,790)	89,643
未分配的總部及公司收益/(開支)	3,782	(3,977)
綜合(虧損)/溢利	(357,008)	85,666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4 營業額及經營分部(續)

(b) 經營分部(續)

(iii) 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域分部報告。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經(計入)/扣除下列各項：

(a) 淨融資成本：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3,871)	(4,065)
融資收入	(3,871)	(4,065)
計息借款的利息	29,143	27,355
以下各項的利息撥回		
— 長期應付款項	13,621	13,222
— 預提復墾責任(附註28)	2,809	2,719
外匯虧損，淨額	1	281
融資成本	45,574	43,577
淨融資成本	41,703	39,512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除稅前(虧損)/溢利(續)

(a) 淨融資成本：(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在建工程資本化借款成本(2016年：人民幣零元)。

(b) 員工成本：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0,785	65,523
退休計劃供款	4,725	4,820
	75,510	70,343

本集團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管理及運作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按參考河北省現行平均薪金釐定及經地方市政府議定的基準的12%比率向計劃供款，藉此撥付僱員的退休福利。

除上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支付僱員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其他責任。

(c) 其他項目：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附註(i))	588,522	485,174
折舊及攤銷	142,884	118,342
經營租約開支	5,036	3,589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060	3,000
— 非審核服務	470	680
呆賬撥備	—	2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9	—
減值虧損(附註16)	449,055	—

附註：

- (i)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181,160,000元(2016年：人民幣131,630,000元)，乃關於員工成本以及折舊及攤銷開支，此等項目亦計入上文就各開支類別個別披露的相關數額內。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為存貨成本部分於損益確認的生產剝採成本為人民幣280,135,000元(2016年：人民幣227,215,000元)。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6 所得稅

(a)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稅項指：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附註26(a))	65,075	48,911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附註26(b))	(9,247)	(15,627)
	55,828	33,284

(b) 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溢利按適用稅率的對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301,180)	118,950
按稅率25%計算的除稅前(虧損)/溢利名義稅項(附註(ii))	(75,295)	29,738
子公司收入的稅率差別(附註(iii))	(4,311)	(3,43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附註(iii))	116,060	586
並無確認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659	
過往確認暫時差額撥回(附註26(b))	14,981	-
過往年度稅項撥備	2,734	-
實際稅項開支	55,828	33,284

附註：

- (i) 由於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故採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根據中國現行所得稅規則及規例，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 (ii)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任何所得稅。香港利得稅撥備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 (iii)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此數額主要為減值虧損人民幣112,264,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零元)產生之不可扣稅時間差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6 所得稅(續)

(b) 稅項開支與會計(虧損)/溢利按適用稅率的對賬:(續)

附註:(續)

- (iv)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來自中國居民企業的應收利息須按稅率7%繳納預扣稅。
- (v)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就自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溢利而言，非中國居民企業投資者來自中國居民企業的應收股息須按稅率10%繳納預扣稅，惟根據稅務條約或安排獲扣減則除外。於2008年1月1日之前賺取的未分配溢利免除該等預扣稅。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豔軍先生(主席)	-	1,246	-	-	1,246
李子威先生(副主席)	-	815	-	16	831
夏國安先生*	-	-	-	-	-
李金生先生	-	615	-	7	622
孫建華先生	-	134	-	34	168
黃凱先生	-	318	-	-	318
塗全平先生	-	562	-	7	569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新建先生	104	-	-	-	104
孟立坤先生	104	-	-	-	104
江智武先生	156	-	-	-	156
	364	3,690	-	64	4,11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7 董事酬金(續)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李豔軍先生(主席)	-	1,284	-	-	1,284
李子威先生(副主席)	-	857	-	15	872
夏國安先生*	-	133	-	-	133
李金生先生#	-	538	-	6	544
孫建華先生	-	188	-	28	216
黃凱先生	-	327	-	-	327
塗全平先生	-	542	-	6	548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葛新建先生	103	-	-	-	103
孟立坤先生	103	-	-	-	103
江智武先生	154	-	-	-	154
	360	3,869	-	55	4,284

* 夏國安先生於2016年3月30日辭任。

李金生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8 最高薪人士

於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三名(2016年：三名)董事的酬金於附註7披露。其他兩名(2016年：兩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1,298	1,270
退休計劃供款	14	13
	1,312	1,283

兩名(2016年：兩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2017年 人數	2016年 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2	2

9 其他全面收益

於呈報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部分並無任何重大稅務影響。

10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照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357,008,000元(2016年：溢利人民幣85,666,000元)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571,586,000股(2016年：1,571,586,000股)計算。

於呈報年內，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樓宇及廠房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礦業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371,955	306,752	30,956	4,837	369,316	1,083,816
添置	-	362	515	27	-	904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2)	131,825	46,988	-	860	-	179,673
於2016年12月31日	503,780	354,102	31,471	5,724	369,316	1,264,393
於2017年1月1日	503,780	354,102	31,471	5,724	369,316	1,264,393
添置	-	6,494	1,402	511	-	8,407
轉撥自在建工程(附註12)	24,068	887	-	2,901	-	27,856
出售	-	(129)	(2,185)	(3)	-	(2,317)
於2017年12月31日	527,848	361,354	30,688	9,133	369,316	1,298,339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2016年1月1日	(102,374)	(124,666)	(20,637)	(4,192)	(107,489)	(359,358)
年度計提	(16,835)	(22,471)	(3,493)	(284)	(23,373)	(66,456)
於2016年12月31日	(119,209)	(147,137)	(24,130)	(4,476)	(130,862)	(425,814)
於2017年1月1日	(119,209)	(147,137)	(24,130)	(4,476)	(130,862)	(425,814)
年度計提	(23,875)	(26,971)	(2,449)	(642)	(28,031)	(81,968)
出售時撤銷	-	107	2,156	2	-	2,265
減值虧損(附註16)	(4,801)	(3,691)	(185)	(27)	(28,590)	(37,294)
於2017年12月31日	(147,885)	(177,692)	(24,608)	(5,143)	(187,483)	(542,811)
賬面淨值						
於2017年12月31日	379,963	183,662	6,080	3,990	181,833	755,528
於2016年12月31日	384,571	206,965	7,341	1,248	238,454	838,579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續)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大部分位於中國。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取得其賬面值合共約人民幣48,872,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2,248,000元)的若干樓宇及廠房的業權證明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有效佔有或動用上述物業。

於2017年12月31日，礦業資產包括賬面值為人民幣163,528,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13,992,000元)的資本化剝採活動資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借款乃由本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46,484,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49,913,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見附註24(c))。

12 在建工程

	剝採活動資產 人民幣千元	其他建設／安裝 中物業及廠房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	58,981	58,981
添置	–	126,066	126,066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	(179,673)	(179,673)
於2016年12月31日	–	5,374	5,374
於2017年1月1日	–	5,374	5,374
添置	–	23,178	23,178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	(27,856)	(27,856)
於2017年12月31日	–	696	696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3 租賃預付款項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1月1日	210,727	210,727
添置	293	-
於12月31日	211,020	210,727
累計攤銷：		
於1月1日	(83,692)	(67,721)
年度計提	(15,217)	(15,971)
於12月31日	(98,909)	(83,692)
賬面淨值：	112,111	127,035

租賃預付款項包括於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且位於中國的租賃土地的權益，原有租期為5至50年。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為止，本集團仍正在就賬面值約人民幣95,936,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198,000元)的若干租賃土地辦理業權證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合法有效地佔有或動用上述租賃土地。

租賃土地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		
— 短期租賃	18,364	21,222
— 中期租賃	93,747	105,813
於12月31日	112,111	127,03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借款乃由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10,942,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01,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抵押(見附註24(c))。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無形資產

	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醫院託管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880,567	–	880,567
透過收購業務添置	–	187,000	187,000
於2016年12月31日	880,567	187,000	1,067,567
透過收購業務添置	–	–	–
於2017年12月31日	880,567	187,000	1,067,567
累計攤銷：			
於2016年1月1日	(277,894)	–	(277,894)
年度計提	(32,798)	(3,117)	(35,915)
於2016年12月31日	(310,692)	(3,117)	(313,809)
於2017年1月1日	(310,692)	(3,117)	(313,809)
年度計提	(39,465)	(6,233)	(45,698)
減值虧損(附註(ii))	(338,351)	–	(338,351)
於2017年12月31日	(688,508)	(9,350)	(697,858)
賬面淨值：			
於2017年12月31日	192,059	177,650	369,709
於2016年12月31日	569,875	183,883	753,758

附註：

- (i) 無形資產指採礦權及為取得採礦權而支付的相關溢價，以及於2016年收購的醫院託管權。
- (ii)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涇源鑫鑫礦業有限公司(「鑫鑫礦業」)及涇源縣冀恒礦業有限公司(「冀恒礦業」)採礦權減值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7,351,000元(見附註16(a))及人民幣321,000,000元(見附註16(c))。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無形資產(續)

- (iii) 就2016年7月完成的收購事項，本集團透過有關醫院託管協議書取得醫院託管權。託管權乃以公平值人民幣187,000,000元確認，並根據醫院託管協議書協定按30年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 (iv)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乃由冀恒礦業賬面值約人民幣28,106,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7,065,000元)的採礦權作抵押(見附註24(c))。

15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6年1月1日	—
透過收購業務添置	73,410
於2016年12月31日	73,410
於2017年12月31日	73,410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月1日 減值虧損(附註16(b))	— (73,410)
於2017年12月31日	(73,410)
賬面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73,410
於2017年12月31日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6 減值虧損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當識別任何減值跡象時，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現金產生單位為基礎作出減值檢討。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可收回金額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鑒於本集團業務的性質，除非與潛在買家進行磋商或發生類似交易，否則有關現金產生單位公平值的資料往往難以獲取。因此，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依據使用價值釐定，而使用價值為自現金產生單位的繼續使用及其最終出售得出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現金流量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評估的貼現率貼現。

由於預測鐵礦石產品價格將持續下降及因此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延遲開發礦場計劃，本集團確認涇源縣京源城礦業有限公司(「京源城礦業」)及鑫鑫礦業的減值跡象，因此，正式估算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就減值測試而言，京源城礦業及鑫鑫礦業各被視為一個現金產生單位。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計人民幣393,637,000元的減值虧損乃分別就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確認人民幣184,384,000元、人民幣25,091,000元及人民幣184,162,000元。

自此董事一直密切監察市場狀況及估計相關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所用該等主要假設的差異跡象。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就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檢討，並確認存在減值跡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考慮鑫鑫礦業將繼續停產的情況，本集團預期鑫鑫礦業恢復生產的時間將進一步延遲。董事已就此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檢討，並據此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54,645,000元，此金額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中確認，其中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以及無形資產(附註14)確認的減值虧損分別為人民幣37,294,000元及人民幣17,351,000元，且該現金產生單位已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人民幣143,975,000元。

使用價值的釐定主要受鐵精粉價格、銷量及產量以及貼現率影響。本集團採用可反映此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特定風險的稅前比率13.9%(2016年：11.4%)作為貼現率。使用價值計算中的其他主要假設反映管理層關於相關資產過往表現以及未來行業狀況及業務的判斷及預期。

(b) 商譽

於2016年7月收購的熹南業務已確認為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鑒於本集團醫院託管業務的表現未能達到最初預期，董事就此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檢討。此乃由於該項業務所在的雄安新區的總規劃仍在制定中所致。此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未來現金流量預測的現值釐定。

未來現金流量根據管理層批准的八年期(2016年：六年期)財務預算編製。預測期間超逾五年，乃因此現金產生單位的經營業務於2026年之前不會達至穩定狀況。超出八年期(2016年：六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3%推算。現金流量以貼現率13.2%(2016年：15.0%)貼現。所用貼現率為稅後貼現率，並反映與業務相關的特定風險。管理層認為相關預測假設屬適當。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6 減值虧損(續)

(b) 商譽(續)

計算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使用價值時使用的主要假設詳情如下：

(i) 患者人數及自各患者所賺取的平均收入

預測患者人數及平均收入乃依據管理層估計，並自容城醫院前一年的業績及長遠發展計劃得出，當中依賴行業趨勢及外部來源。

(ii) 供應鏈業務的毛利率

藥劑製品、醫療器械及醫療消耗品銷售的平均毛利率來自可資比較同業公司的公開市場數據，並作出適當調整以反映偏遠區縣的中藥及醫療器械銷售的特定風險及利益。

(iii) 貼現率

於達致使用價值時，就2017年12月31日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用13.2%（2016年：15.0%）的稅後貼現率。該貼現率自己收購業務的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透過作出適當調整以反映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得出。加權平均資本成本計及債務及權益，並根據可資比較同業公司的平均資本架構作加權處理。權益成本自本集團投資者根據可資比較同業公司公開可得的市場數據所作出投資產生的預期回報得出。債務成本乃基於本集團計息借款的借款成本，反映本集團的信用評級。

由於該項業務所在的雄安新區的總規劃仍在制定中，本集團醫院託管業務的表現未能達到最初預期。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73,410,000元，原因為現金產生單位已減至其可收回金額人民幣133,238,000元，且計算可收回金額所用假設的任何不利變動將導致進一步減值虧損。

(c) 採礦權

於2014年8月及12月，本集團向兩名第三方收購賬面值合共約人民幣321,000,000元的兩項採礦權。該兩項採礦權屬於當地政府資源整合計劃內。根據該計劃，當地政府有意授出一項採礦權證書以代替若干分散採礦權證書。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計劃的整合工作，本集團正與當地政府協商重續該兩項採礦權的所有權證書。鑒於當地政府近期已實施逐漸關閉露天礦場及停止發放露天礦場新許可證的政策，董事認為上述採礦權存在減值跡象，並已檢討其可收回金額。

就本公司所作減值評估而言，經考慮整合工作於可預見未來之不確定因素，已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21,000,000元。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7 本集團附屬公司

下表載列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詳情。除另有註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恒實發展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股每股1.00港元的股份	100%	100%	-	投資控股
北京盤實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0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北京恒穩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20,000,000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涿源縣奧威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20,000,000元	100%	-	100%	投資控股
涿源縣京源城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60,000,000元	100%	-	100%	採礦、洗選及銷售 鐵礦石產品
涿源縣鑫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	100%	採礦、洗選及銷售 鐵礦石產品
涿源縣冀恒礦業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	-	100%	採礦、洗選及銷售 鐵礦石產品
熹南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每股1.00美元的股份	100%	100%	-	投資控股
熹南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每股1.00港元的股份	100%	-	100%	投資控股
保定熹南醫療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	100%	醫院託管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7 本集團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詳情	所有權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 實際權益	本公司 持有	附屬公司 持有	
保定奧祥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100%	物業管理
保定翔安藥品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000,000元	100%	-	100%	供給鏈業務

18 長期應收款項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環境復墾訂金(附註(i))	44,760	42,960
容城醫院應收款項(附註(ii))	11,000	11,000
	55,760	53,960

附註：

- (i) 就本集團關閉礦場的復墾責任而存放於政府的环境復墾訂金。
- (ii) 該結餘指向容城縣醫院提供的五年貸款(於2021年到期，無擔保及無息)。

所有結餘預期不會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退還。

19 預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與在建工程及設備購置有關的預付款項	547	3,576
與實地裝卸服務及運輸服務有關的預付款項(附註21(d))	58,865	-
	59,412	3,576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0 存貨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鐵礦石	46,383	22,949
富粉	20,130	40,687
鐵精粉	2,147	9,339
含礦圍岩 [#]	—	11,861
	68,660	84,836
消耗品及供應品	22,910	
	91,570	106,147

[#] 含礦圍岩指次級礦石材料。

(b) 確認為開支及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售出存貨賬面值	588,522	485,174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89,599	64,652
應收票據	300	4,000
	89,899	68,652
減：呆賬撥備	286	286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89,613	68,366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d))	205,985	55,322
	295,598	123,68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呆賬撥備，如有)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71,336	54,057
超過六個月但少於一年	—	14,230
超過一年	18,277	79
	89,613	68,366

(b)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使用撥備賬列賬，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款項的機會極微，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與貿易應收款項撇銷(見附註2(k)(ii))。

(c) 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概無個別或共同被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無逾期亦無減值(附註(ii))	71,336	68,287
超過1年逾期(附註(ii))	18,277	79
	89,613	68,366

附註：

- (i) 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概無違約歷史的客戶有關。
- (ii)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和與本集團保持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於2017年12月31日，來自涞源縣雄鑫礦業有限公司及平山縣敬業冶煉有限公司的已逾期超過1年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7,264,000元及人民幣934,000元(2016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零元)。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加上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d)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及按金 [#]	195,723	49,532
可收回增值稅	1,120	1,152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32(b))	15	422
其他	9,127	4,216
	205,985	55,322

[#] 預付款項及按金主要指向本集團採礦承包商作出的預付款項。於2017年12月31日，預付唐山恒盛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的爆破服務費、預付涇源縣滙廣物流有限公司的實地裝卸服務費及預付涇源縣奧通運輸有限公司的運輸服務費分別為人民幣10,378,000元、人民幣87,539,000元及人民幣142,345,000元(2016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5,583,000元、人民幣17,065,000元及人民幣14,697,000元)。

根據與各採礦承包商(均為外部第三方)所訂立的協議，預付款項為免息，且本集團預期款項其後將與提供相關服務一併使用。

於2017年12月31日，除計入預付款項及按金的按金人民幣2,685,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685,000元)外，所有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均為一年以內，並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支銷。

22 受限制存款

於2017年12月31日，受限制存款主要指一年內的銀行存款、抵押作應付票據擔保的存款及其他存款，分別為人民幣279,800,000元、人民幣60,000,000元及人民幣3,036,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57,018,000元、人民幣40,000,000元及人民幣1,030,000元)。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手頭現金	147	117
銀行現金	65,598	46,460
	65,745	46,577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自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自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為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之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之負債。

	借款 (附註24) 人民幣千元	應計利息 (附註25)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310,000	440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360,000	—
償還銀行貸款	(350,000)	—
已付利息	—	(29,027)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總額	10,000	(29,027)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	29,143
於2017年12月31日	320,000	556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借款

(a) 本集團的短期計息借款包括：

	2017年		2016年	
	年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年利率 %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值				
短期借款：				
— 有抵押銀行貸款*	4.35~6.53	320,000	4.35~6.53	310,000
		320,000		310,000

*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200,000,000元及人民幣120,000,000元分別以本集團的採礦權、土地使用權、物業及設備(見附註11、13及14)及本集團一名關聯方的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見附註32(b)(iii))作抵押。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以本集團的採礦權作抵押。

(b) 本集團的借款償還情況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20,000	310,000

(c) 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包括：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由以下項目抵押：		
本集團的採礦權、土地使用權及物業(附註11、13及14)	243,000	243,000
一名關聯方的土地及物業(附註32(b)(iii))	160,000	160,000
	403,000	403,000

於2017年12月31日，上述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已獲動用人民幣380,000,000元，分別包括銀行貸款融資人民幣320,000,000元及銀行承兌票據融資人民幣6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350,000,000元，包括銀行貸款融資人民幣310,000,000元及銀行承兌票據融資人民幣40,000,000元)。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借款(續)

(c) 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包括：(續)

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須待有關本集團若干財務報表比率的契諾達成後，方可作實，此舉常見於金融機構的借貸安排。倘本集團違反契諾，已提取的融資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其對該等契諾的遵守情況。於2017年年末，概無違反有關已提取融資的契諾。

2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50,398	66,713
應付票據	60,000	40,000
其他應繳稅項	24,607	21,431
預收款項	10,199	18,267
就在建工程、設備購置及其他的應付款項	7,792	8,263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32(b))	100	—
應付利息	556	440
其他 [#]	34,405	25,296
	188,057	180,410

[#] 其他主要指應計開支、員工相關成本的應付款項及其他按金。

於2017年12月31日，所有貿易應付款項為見票即付或於一年內到期應付。所有其他應付款項預計將於一年內償付或按要求償還。

26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指：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應繳所得稅	27,994	8,868
年度撥備(附註6(a))	65,075	48,911
已繳所得稅	(43,820)	(29,785)
於12月31日應繳所得稅	49,249	27,99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6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各組成部分變動

年內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組成部分及其變動如下：

	非流動							中國大陸 附屬公司	業務合併 產生的遞延	總計
	應計支出	資產減值虧損	長期應付款項	安全生產基金	折舊及攤銷	應計複整責任	呆賬撥備	未分配溢利	稅項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3,609	98,409	2,322	(278)	588	2,666	-	-	-	107,316
收購業務增置	-	-	-	-	-	-	-	-	(46,750)	(46,750)
計入損益(附註6(a))	9,016	-	983	13	1,456	3,307	72	-	780	15,627
扣除自儲備	-	-	-	-	-	-	-	(4,120)	-	(4,120)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	12,625	98,409	3,305	(265)	2,044	5,973	72	(4,120)	(45,970)	72,073
計入損益/(自損益扣除)(附註6(a))	7,116	(14,981)	2,313	24	11,842	1,376	-	-	1,557	9,247
扣除自儲備	-	-	-	-	-	-	-	4,120	-	4,120
於2017年12月31日	19,741	83,428	5,618	(241)	13,886	7,349	72	-	(44,413)	85,440

(ii)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29,853	122,163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44,413)	(50,090)
	85,440	72,073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6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2(r)所載會計政策，本集團並無就2017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192,575,000元及人民幣449,055,000元(2016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200,983,000元及人民幣零元)的稅項虧損及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相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實體中不大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虧損。稅項虧損總額中包括與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實體有關的人民幣106,655,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23,484,000元)，該等稅項虧損可於產生年度起計五年內結轉。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屆滿年度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屆滿年度：		
2018年	978	978
2019年	7,784	7,784
2020年	74,266	74,266
2021年	17,006	17,006
2022年	6,621	-
	106,655	100,034

(d)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於2017年12月31日，關於中國大陸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及直至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未分配溢利的暫時差額為人民幣554,346,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554,346,000元)。於各報告期末並無就應於分派此等保留溢利時應付的預扣稅(見附註6(b)(iv))確認人民幣27,717,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27,717,000元)的有關遞延稅項負債，原因為本公司控制此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並認為在可見未來不可能會分派溢利。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長期應付款項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獲取採礦權應付代價	240,335	243,208
減：長期應付款項即期部分	77,889	45,501
	162,446	197,707

於2012年3月及2013年1月，本集團向河北省國土資源廳收購孤墳礦、旺兒溝礦、栓馬椿礦及支家莊礦，總代價為人民幣365,545,000元，須於原還款期五至七年內每年分期償還。

根據2015年11月11日發佈的冀國土資函[2015]1011號，河北省國土資源廳就上述採礦權應付代價的剩餘部分批准一項經修訂按年分期還款計劃，還款期延長至2022年。

本集團長期應付款項的償付情況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77,889	45,501
一年後但兩年內	47,314	45,624
兩年後但五年內	115,132	130,043
五年後	—	22,040
	240,335	243,208

28 預提復墾責任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7,326	55,485
遞增開支(附註5(a))	2,809	2,719
年內動用	(559)	(878)
於12月31日	59,576	57,326
減：預提復墾責任即期部分	7,316	5,720
	52,260	51,606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8 預提復墾責任(續)

復墾成本的預提金額按管理層的最佳估計釐定。當現有採礦活動所在土地的復墾工作在未來期間更明顯時，相關成本的估計或須於短期內予以變動。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各報告期末的預提復墾責任屬足夠適當。預提金額基於估計釐定，故最終責任可能超出或少於該等估計。

29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期初結餘與期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分於年初至年末期間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c))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d))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的結餘	120	928,309	(1,570)	150,576	(30,742)	1,046,693
於2016年的權益變動：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1,929	-	(4,054)	(2,125)
為收購業務發行的股份	11	214,331	-	-	-	214,342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131	1,142,640	359	150,576	(34,796)	1,258,910
於2017年的權益變動：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	-	(1,845)	-	3,839	1,994
於2017年12月31日的結餘	131	1,142,640	(1,486)	150,576	(30,957)	1,260,904

(b)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16年：無)。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2017年		2016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等值)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等值)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1,635,330	131	1,507,843	120
為收購業務發行的股份	-	-	127,487	11
於12月31日	1,635,330	131	1,635,330	131

於2016年7月13日，127,486,892股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股份發行並配發予連欣，作為收購業務的代價。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以每股一票進行表決。就本公司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d)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可用於向股東支付分派或股息，惟緊隨建議支付分派或股息日期後，本公司能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及中國附屬公司各自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將其依據適用於中國成立企業的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編製的財務報表內呈報的除稅後溢利10%，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倘法定盈餘儲備結餘已達到有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則可停止向法定盈餘儲備撥款。

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虧損(如有)，及可用於透過資本化發行轉換成資本。然而，當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轉成資本，儲備內仍未轉換的結餘不得少於有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2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性質及目的(續)

(iii) 特別儲備

根據有關中國法規，安全生產及其他有關開支的撥款根據產量由本集團以固定比率累計(「安全生產基金」)。本集團須由保留盈利向特別儲備轉撥一筆款項，以作為安全生產基金的撥款。倘特別儲備於年初的結餘已達有關中國附屬公司於上一年度收益的5%，則可停止轉撥安全生產基金。當安全生產措施產生開支或資本開支時，安全生產基金可予動用。已動用的安全生產基金金額將從特別儲備轉撥回保留盈利。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將以港元計值的財務報表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產生的所有外匯調整。該儲備根據附註2(w)所載會計政策進行處置。

(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包括下列各項：

- 本集團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與交換時所支付代價的差額；
- 收購非控股權益所產生的權益變動；及
- 最終控股方所豁免的股東貸款。

(e)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2012年修訂本，經綜合及保留)，本公司的股份溢價亦為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於2017年12月31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儲備總金額為人民幣1,111,683,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7,844,000元)。

(f)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發展業務的能力，使其能夠持續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權益持有者締造利益。本集團將資本定義為股東權益總額加貸款及借款。

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於可能引致較高水平借款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所提供的優勢及保障之間維持平衡。

本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按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為14.04%(2016年12月31日：11.92%)。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承受日常業務過程中所產生的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該等風險及本集團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與慣例於下文論述。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銀行現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管理層已設有信貸政策，並持續監控此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所有銀行現金存放於信譽昭著的銀行，而管理層評定其信貸風險甚微。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則會對要求取得超過若干金額信貸的所有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此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支付到期及當前負債的記錄及現時付款能力，並考慮與客戶及其業務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特定資料。本集團一般於收取全數預先支付的款項後，向其客戶交付貨品。於若干情況下，則向與本集團往績記錄良好及具有良好信貸狀況的客戶授予最多180日的信貸期。本集團尋求對該等未收回結餘維持嚴緊監控，以管理信貸風險。管理層會定期監察結餘及對逾期結餘(如有)採取適當行動。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到各客戶的個別特點影響，而非受到客戶業務所在行業影響，因此，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主要於本集團就個別客戶承受重大風險時產生。於2017年12月31日，80.19% (2016年12月31日：57.51%)的貿易應收款項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

本集團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披露載於附註21。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須維持適當水平的流動資金，以撥付日常營運、資本開支以及償還借款。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現時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及從主要財務機構獲得足夠的承諾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較長期間的流動資金需要。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訂約到期日，以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訂約利率計算或倘為浮動利率，則以報告期末當時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為基準：

	2017年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賬面值	總訂約未貼	一年內或	超過一年	超過兩年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現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附註24)	320,000	326,827	326,827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5)	188,057	188,057	188,057	-	-	-
長期應付款項(附註27)	240,335	272,859	80,567	52,768	139,524	-
預提復墾責任(附註28)	59,576	66,300	7,316	4,512	16,638	37,834
	807,968	854,043	602,767	57,280	156,162	37,834

	2016年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賬面值	總訂約未貼	一年內或	超過一年	超過兩年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現現金流量 人民幣千元	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附註24)	310,000	320,184	320,184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5)	180,410	180,410	180,410	-	-	-
長期應付款項(附註27)	243,208	290,755	48,052	50,411	161,658	30,634
預提復墾責任(附註28)	57,326	58,950	6,000	7,316	14,806	30,828
	790,944	850,299	554,646	57,727	176,464	61,462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源自其按固定利率計息的短期及長期借款，令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本集團透過維持高比例的固定利率借款管理其利率風險。利率的詳情於附註24披露。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d) 貨幣風險

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透過引致以外幣(即並非與交易有關的營運功能貨幣)計值現金結餘的融資活動而產生。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而主要營運及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絕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由於人民幣不能自由轉換，存在中國政府有可能採取行動影響外幣匯率的風險，此可能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及其所宣派的任何股息(倘該等股息換算為外幣)。本集團概無就匯率風險進行對沖，亦無訂立任何衍生工具以管理外匯波動。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i) 貨幣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所承受的來自以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貨幣風險。就呈報而言，以下風險數額以人民幣呈列，並於報告期末以即期匯率換算。

	2017年		2016年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千美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	1,121	580	1,110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倘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承擔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維持不變)而引致的本集團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其他組成部分的即時變動。

	2017年			2016年		
	匯率上升/ (下降) %	對除稅後		匯率上升/ (下降) %	對除稅後	
		溢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權益其他組 成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溢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權益其他組 成部分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5)	2 (2)	- -	5 (5)	29 (29)	- -
人民幣	5 (5)	56 (56)	(56) 56	5 (5)	56 (56)	(56) 56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e) 公平值計量

(i) 以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公平值等級制度

公平值計量分類的等級乃參考下列估值技術所用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後釐定：

- 第1級：根據相同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未經調整的報價進行估值。
- 第2級：根據金融資產或負債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第1級所述報價除外)進行估值。
- 第3級：根據不可觀察輸入值進行估值。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 未上市的可供出售債務證券	—	48,000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1級與第2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3級(2016年：無)。本集團的政策為於公平值等級制度的不同等級間出現轉撥的報告期末確認有關轉撥。

可供出售債務證券的公平值乃使用現金流量貼現分析釐定。公平值計量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貼現率。由於本集團的可供出售債務證券到期日少於12個月，董事認為貼現的影響不大。於2017年12月31日貼現率的任何增加／減少對本集團其他全面收入概無重大影響。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0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計量(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i) 並非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除可供出售證券按公平值計量外，本集團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初步按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如適用)。

金融資產及負債按類別以其賬面值(一般與公平價值相若)載列於下表，惟以下所示的長期應收款項及借款除外。

	2017年			2016年		
	按攤銷成本		總計	按攤銷成本		總計
	借貸及 應收款項	列賬的其他金 融資產及負債		借貸及 應收款項	列賬的其他金 融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a))	65,745	-	65,745	46,577	-	46,577
受限制存款(附註(a))	342,836	-	342,836	298,048	-	298,0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295,598	-	295,598	123,688	-	123,688
長期應收款項(附註(a))	55,760	-	55,760	53,960	-	53,96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b))	-	(188,057)	(188,057)	-	(180,410)	(180,410)
借款(附註(a))	-	(320,000)	(320,000)	-	(310,000)	(310,000)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759,939	(508,057)	251,882	522,273	(490,410)	31,863
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資產總額	-	-	-	48,000	-	48,000
非金融資產/(負債)	1,518,879	(393,573)	1,125,306	2,030,042	(378,618)	1,651,424
資產/(負債)總額	2,278,818	(901,630)	1,377,188	2,600,315	(869,028)	1,731,287

附註：

(a) 鑒於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存款、長期應收款項及借款的到期日較短或按浮動利率計息，故其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合理相若。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承擔及突發事件

(a) 於2017年12月31日，並無於財務報表內撥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982

(b) 於2017年12月31日，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793	4,463
一年後但五年內	4,408	9,008
	9,201	13,471

本集團透過經營租約租賃若干樓宇。該等經營租約不包含或然租金條款。概無協議載有未來可能須支付更高租金的加租條款。

(c) 環境突發事件

迄今，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重大的環境補救開支，亦無就與其營運有關的環境補救預提任何金額。根據現行法例，管理層認為，並無可能產生將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責任。保障環境的法律及法規於近年普遍越趨嚴謹，未來亦有可能更為嚴謹。環境責任須視乎眾多不確定因素而定，而該等因素會影響本集團估計補救工作最終成本的能力。此等不確定因素包括：

- (i) 礦場及洗選廠內污染的實質性質及程度；
- (ii) 所需清理工作的程度；
- (iii) 其他補救策略的不同成本；
- (iv) 環境補救規定的變動；及
- (v) 新補救地點的識別。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承擔及突發事件(續)

(c) 環境突發事件(續)

基於該等因素，即未能知悉可能造成污染的嚴重性及未能知悉可能需要作出修正行動的時間及程度，故未能釐定未來成本金額。因此，現時不能合理估計未來環境法例所建議的環境責任結果，而該結果可能屬重大。

(d) 政府及監管徵費

本集團須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繳交相關政府機關徵收的若干徵費(礦產資源補償費、水土流失補償費及排污費等)。根據該等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於所列年度內完全履行其繳付各項徵費的責任。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就該等徵費須承擔任何其他重大責任或負債。

32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為擔任具備權力且直接或間接負責本集團業務規劃、指導及控制的職位的人士，包括本集團董事。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附註7所披露已付本公司董事的款項及附註8所披露已付若干最高薪僱員的款項)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6,472	6,711
酌情花紅	—	—
退休計劃供款	84	79
	6,556	6,790

「員工成本」包括酬金總額(見附註5(b))。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2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其他關聯方交易

於所列年度內，本集團與下列關聯方進行交易。

關聯方姓名／名稱	關係
李豔軍先生	最終控制人
河北奧威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由李豔軍先生最終擁有的公司
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由李豔軍先生及李子威先生最終擁有的公司
恒實控股有限公司	由李豔軍先生及李子威先生最終擁有的公司
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由李豔軍先生及李子威先生最終擁有的公司
北京通達廣悅商貿有限公司	由李豔軍先生共同擁有的公司

於所列年度內，本集團與上述關聯方進行重大交易的詳情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租賃開支(附註(i))	4,270	1,950
一名關聯方預付的墊款(附註(ii))	250	—
支付予關聯方的墊款(附註(ii))	633	1,386

於報告期末自上述交易產生的未償還餘款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附註(i))	100	—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ii))	15	422

附註：

- (i) 物業租賃開支指已付及應付河北奧威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辦事處租金。
- (ii) 一名關聯方預付的墊款指李子威先生代表本集團作出的付款。支付予關聯方墊款指分別代表恒實控股有限公司、奧威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李豔軍先生作出的付款。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並無固定償還條款。
- (iii) 於2015年12月15日，本集團訂立總金額為人民幣160,000,000元的銀行信貸額度協議，分別包括銀行貸款人民幣110,000,000元和銀行承兌匯票人民幣50,000,000元。銀行信貸額度協議自提款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貸款由涇源縣奧威礦業投資有限公司、涇源縣京源礦業有限公司及涇源縣鑫鑫礦業有限公司擔保，並以北京通達廣悅商貿有限公司(由李豔軍先生共同擁有的公司)的土地及物業集體作為抵押。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2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其他關聯方交易(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與關聯方的上述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照一般商業條款並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進行。

(c) 關聯方承擔

根據本公司與河北奧威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訂立的物業租賃協議，本公司就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河北奧威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租賃物業作為辦公物業。

於各報告期末，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應付予河北奧威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估計總額如下：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270	4,270
一年後但五年內	4,270	8,540
	8,540	12,810

(d) 有關關連交易的上市規則的適用性

上文附註32(b)和(c)中的若干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所規定的披露載於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3 公司層面財務狀況表

經董事會於2017年3月27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369,419	369,419
非流動資產總值	369,419	369,419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878,594	874,0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817	16,355
流動資產總值	892,411	890,42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926	935
流動負債總額	926	935
流動資產淨值	891,485	889,49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260,904	1,258,910
資產淨值	1,260,904	1,258,910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29(c))	131	131
儲備(附註29(a))	1,260,773	1,258,779
總權益	1,260,904	1,258,910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豔軍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子威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4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2017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分別為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以及李豔軍先生及李子威先生。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並無編製可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35 已頒佈但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可能造成的影響

截至此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數項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內採用的修訂本及新準則。此等修訂本及新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i>金融工具</i>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i>客戶合約收益</i>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i>以股份為基礎付款：</i> <i>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交易分類及計量</i>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i>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i>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i>租賃</i>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i>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i>	2019年1月1日

本集團正著手評估此等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預期於初步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本集團已識別新準則的若干方面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有關預期影響的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論述。儘管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評估已大致完成，惟首次採納該等準則產生之實際影響可能會有所不同，因為迄今完成之評估乃根據本集團現時可得之資料進行，而於該等準則首次應用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前，可能會發現進一步影響。本集團亦可能會更改其會計政策選擇，包括過渡選擇，直至該等準則首次應用於該財務報告內。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已頒佈但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可能造成的影響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取代有關金融工具會計處理方法的現有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的新規定，包括計量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另一方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納入並無大幅變動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以及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的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追溯生效。本集團計劃採用豁免重列比較資料並將就2018年1月1日之權益期初結餘確認任何過渡調整。

預期新規定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之影響為(1)分類及計量；(2)減值；及(3)對沖會計。根據截至目前完成之初步評估，本集團認為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新規定將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確認客戶合約收益的全面框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取代現有收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其涵蓋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其訂明建造合約收益的會計處理方法)。

根據迄今完成之評估，本集團確認以下方面將不會受到重大影響：

(a) 收益確認之時間

本集團之收益確認政策披露於附註2(v)。目前，銷售貨物所得收益則通常於所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予客戶時確認。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於客戶獲得合約之承諾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定了以下對承諾貨物或服務之控制權被視為隨時間轉移之三種情況：

- (i) 當客戶於實體履約時同時接受及使用實體履約所提供之利益時；
- (ii) 當實體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資產被創造或增強時由客戶控制之資產(如在建工程)時；
- (iii) 當實體之履約並無創造對實體而言具替代用途之資產，且該實體對迄今完成之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時。

倘合約條款及實體活動並不屬於任何該等三種情況，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體於某一指定時間點(即控制權轉移時)就銷售該貨物確認收益。所有權風險及回報之轉移僅為於釐定控制權轉移發生時將考慮的其中一項指標。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5 已頒佈但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可能造成的影響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續)

(a) 收益確認之時間(續)

本集團已評估新收益準則不太可能對其確認服務收入及銷售鐵礦石產品所得收益的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b) 重大融資部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實體於合約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時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交易價格，而不管來自客戶之付款將大部分提前收取或延後收取。

目前，本集團僅於付款大幅延期時(目前本集團與其客戶間之安排中並不常見)採納此政策。目前，本集團並無於付款提前收取時採納此政策。

(c) 具退貨權之銷售

現時根據本集團與其客戶的安排，並無具銷售退貨條款可允許客戶退回本集團產品。因此，本集團評估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該新規定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誠如附註2(j)所披露，本集團現時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並根據租賃的分類對租賃安排進行不同列賬。本集團作為承租人訂立租約。

一旦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將不再區分融資租賃及經營租賃。相反，受可行權宜方法的規限，承租人將按與現有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類似的方式將所有租約入賬，即於租約開始日期，承租人將按日後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及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初步確認該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尚未償還租賃負債結餘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現有政策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根據經營租約所產生的租賃開支。作為一項可行權宜方法，承租人可選擇不將此會計模式應用於短期租賃(即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於該等情況下，租金開支將繼續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該準則提供不同之過渡選擇及可行權宜方法，包括融入先前評估之可行權宜方法，當中現有安排為(或包含)租賃。倘選擇此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僅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之新定義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之合約。倘並無選擇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將須使用新定義重新評估其對哪些現有合約為(或包含)租賃而作之所有決定。視乎本集團是否選擇以追溯方式採納該準則，或遵從經修訂可追溯方式確認對首次應用當日權益期初結餘之累計效應調整，本集團未必需要重列因重新評估而引致任何會計變動之比較資料。